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HANKING HOLDINGS LIMITED

罕王
HANKING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788

年度報告
2015



使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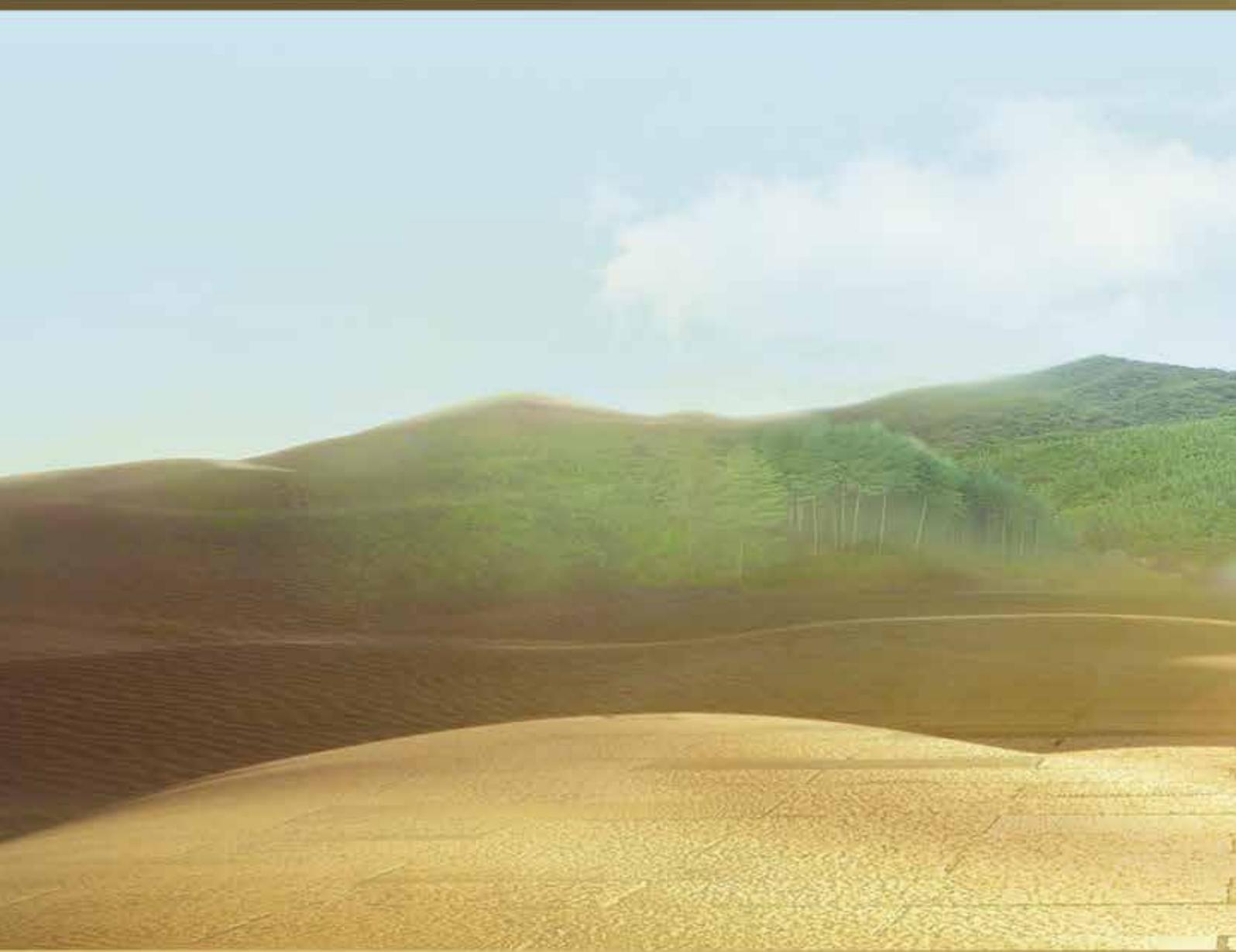
崛起的礦業領導者

價值

總是超乎尋常

目錄

| | |
|----|-------------|
| 2 | 公司資料 |
| 5 | 財務摘要 |
| 6 | 董事會主席致辭 |
| 14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 41 | 董事會報告 |
| 59 | 企業管治報告 |
| 77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 | |
|-----|--------------|
| 83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 85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8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88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90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9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 160 | 詞彙釋義 |

公司資料

企業簡介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在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股份代號：03788。

本集團是擁有金礦、鐵礦、鎳礦三大業務板塊的國際化礦業集團公司，礦產資源分佈於澳大利亞、中國和印尼，經營範圍涉及礦產資源的勘探、開採、選礦、冶煉及銷售。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誠信天下」的核心價值觀，秉承「安全礦山、和諧礦山、綠色礦山」的宗旨，致力履行企業的社會責任。

金礦業務

本公司透過全資附屬公司罕王黃金運營位於西澳大利亞Yilgarn地區의 SXO黃金項目，擁有237個探礦權，並擁有完備的生產、運輸及基礎設施，自有選礦廠年處理能力達240萬噸。於二零一五年，SXO金礦項目開始正式生產。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SXO金礦項目累計生產58,887盎司黃金。於二零一六年，本公司計劃通過整合周邊礦區，更有效地利用現有基礎設施，進一步擴大金礦業務的產能。

鐵礦業務

鐵礦業務位於中國遼寧省鞍本成礦帶上。本公司通過傲牛礦業、毛公礦業、本溪礦業、興洲礦業和撫順上馬五家附屬公司分別運營其旗下的五座礦山：傲牛鐵礦、毛公鐵礦、本溪鐵礦、興洲鐵礦和上馬鐵礦，從事鐵礦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產品為平均品位69%的鐵精礦，鐵礦業務整體的鐵礦石處理能力達到1,000萬噸／年。

鎳礦業務

本公司透過旗下KKU/KS/KP三家項目公司運營位於印尼東南蘇拉威西省北科納威縣的大型紅土鎳礦。本公司擁有符合JORC標準的鎳品位高於1%的紅土鎳礦資源量為350,925千噸，鎳品位低於1%且鐵品位高於45%的紅土鎳礦(低鎳高鐵礦)資源量為90,540千噸。受印尼政府禁止原礦出口政策影響，項目所屬礦山於二零一五年度尚未生產。

公司資料

公司中文名稱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China Hanking Holdings Limited

股份代號

03788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
遼寧省
瀋陽市
沈河區
青年大街227號
罕王大廈22樓
郵編：110016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6樓

授權代表

鄭學志先生
莫明慧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夏茁先生
莫明慧女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第一期35樓

香港法律顧問

洛克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1樓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投資者查詢

投資者專線：+852 3158 0506
傳真：+852 3158 0508
網站：www.hankingmining.com
電郵：ir@hanking.com

董事**執行董事**

楊繼野先生(主席)
潘國成博士(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鄭學志先生(首席財務官)
邱玉民博士
夏茁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
王安建先生
馬青山先生

審核委員會

王平先生(主席)
王安建先生
李堅先生

薪酬委員會

王平先生(主席)
李堅先生
馬青山先生

提名委員會

楊繼野先生(主席)
王安建先生
馬青山先生

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

潘國成博士(主席)
王安建先生
楊繼野先生

財務摘要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收益 | 1,219,751 | 1,368,652 | 1,455,505 | 1,397,240 | 1,726,488 |
| 銷售成本 | (929,221) | (887,981) | (663,501) | (648,440) | (585,846) |
| 毛利 | 290,530 | 480,671 | 792,004 | 748,800 | 1,140,642 |
| 投資及其他收入 | 33,389 | 24,328 | 7,676 | 14,626 | 30,297 |
| 其他開支及虧損 | (292,763) | (49,066) | (38,711) | (11,085) | (24,627)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38,386) | (44,678) | (50,726) | (55,853) | (23,847) |
| 行政開支 | (230,786) | (264,678) | (309,557) | (247,136) | (173,241) |
| 融資成本 | (169,319) | (113,364) | (123,178) | (86,787) | (278,549)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 (407,335) | 33,213 | 277,508 | 362,565 | 670,675 |
| 所得稅開支 | 5,657 | (56,102) | (123,919) | (128,744) | (240,771) |
| 年內(虧損)溢利 | (401,678) | (22,889) | 153,589 | 233,821 | 429,904 |
| 本公司擁有人 | (381,596) | 8,990 | 192,661 | 296,742 | 439,052 |
| 非控股權益 | (20,082) | (31,879) | (39,072) | (62,921) | (9,148)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
| 流動資產 | 1,965,913 | 1,594,903 | 1,522,613 | 1,187,076 | 1,375,708 |
| 非流動資產 | 2,956,871 | 2,849,963 | 2,792,162 | 2,209,850 | 1,716,471 |
| 流動負債 | 3,399,258 | 2,179,767 | 1,903,451 | 1,643,219 | 1,291,497 |
| 非流動負債 | 555,191 | 865,365 | 911,107 | 185,927 | 221,258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764,163 | 1,171,276 | 1,240,943 | 1,381,522 | 1,368,927 |
| 非控股權益 | 204,172 | 228,458 | 259,274 | 186,258 | 210,497 |

選定財務比率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
| 毛利率 | 23.82% | 35.12% | 54.41% | 53.59% | 66.07% |
| 淨利率 | (32.93%) | (1.67%) | 10.55% | 16.73% | 24.90% |
| 資產負債率 | 80.33% | 68.51% | 65.23% | 53.85% | 48.92% |
| 總資產報酬率 | (5.08%) | 3.35% | 10.39% | 13.85% | 40.69% |

董事會主席致辭



楊繼野先生
董事會主席

尊敬的全體股東：

在前期大幅下滑的基礎上，二零一五年大宗礦產品價格繼續下行，鐵礦石、鎳金屬、黃金價格下跌幅度分別達到23.5%、42.2%和15.4%。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遭遇到了上市以來面臨困難最大的一年，鐵礦石價格跌入谷底給集團的傳統業務造成了巨大的挑戰，導致整體業務經營首次出現虧損。另外，有些銀行為規避風險，縮減了信貸規模，給集團造成了較大的流動資金壓力。儘管困難重重，罕王仍堅定的執行了礦種多元化戰略，下大力氣推進金礦業務的發展，促使西澳的金礦生產順利達到商業化水平，在一定程度上對沖了單一礦種的波動風險。本人謹代表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審核的年度經營業績。

董事會主席致辭

業績概要

於二零一五年度，全球宏觀經濟環境總體仍然疲軟，中國經濟發展增速明顯放緩，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6.9%)自一九九一年以來首次下降至7%以下，導致中國對礦產品需求近一步弱化；作為全球最大經濟體的美國經濟緩慢復甦，並在去年十二月中旬宣佈加息，促使美元表現強勁，導致以美元計價的礦產品價格繼續承壓。去年中國粗鋼產量8.04億噸，同比下降2.3%，34年來首次負增長，這一標誌性的變化說明中國鋼鐵行業已經進入下行通道，鐵礦石及其他大宗型礦產品賴以需求增長的中國引擎基本喪失殆盡，礦業「熊市」的悲觀情緒將繼續蔓延。在礦業市場疲軟的背景下，本集團著力推進了礦種多元化戰略，加大力度實施金礦項目的開發，繼續大刀闊斧的降低成本和提高效率，並竭盡所能為股東獲取最大的收益。

1、經營要點

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運營的最大亮點是SXO金礦項目的投產，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七日生產第一爐金，八月進入商業化生產，並在最後幾個月內逐漸達產。金礦投產標誌著罕王已經從傳統的單一鐵礦產品，發展成為擁有鐵精礦、金錠及鎳礦多元化礦產品生產和銷售的企業集團。通過架構調整和減員增效，本集團大幅削減了各項生產和人力成本，盡可能的降低了鐵礦石價格下跌的負面影響。在效益最大化的條件下，本集團鐵礦的產能得到了合理的釋放，鐵精礦(鐵含量66-69%)產量達2,035千噸，同比增長7.07%，主要得益於毛公選廠的技術改造。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實際錄得收入人民幣1,219,751千元，比上年下降10.88%，主因是鐵礦石價格的下降。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虧損人民幣401,678千元，形成大幅虧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鐵礦石價格的大幅下跌(同比下降23.5%)導致鐵礦資產減值而致。

2、項目發展

a) 金礦業務

經過思路的調整，西澳南十字金礦設計和執行了低成本開發和運營策略，即以最低的投入達到低成本生產的目的，並通過若干礦山序列疊加開發逐步實現達產。本集團組建了一支精幹高效、專業技能全面的金礦運營隊伍，為罕王黃金業務的長遠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通過開發Cornishman露採礦山及合作開發Nevoria地採礦山，去年二月份實現了首金產出，八月份進入商業生產，全年生產了58,887盎司(1.89噸)黃金。生產成本控制到位，實現淨利潤達人民幣50,276千元。完成了Axehandle金礦和Cornishman North採場的可行性研究，並於10月份開始基建剝巖。成功實施了金價套期保值，減少了金價波動的風險。



b) 鐵礦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繼續執行已經推進的礦山技術改造和產能提升計劃，重點推進了毛公選廠技術改造和毛公的地採工程是重中之重；通過選廠的流程優化，毛公去年產量同比增長了70.34%，成為鐵礦業務新的增長點。做牛鐵礦的產量繼續創造新高，去年鐵精礦產量達到1,092千噸，同比增長7.16%。毛公鐵礦繼續執行地採工程建設計劃，進一步提高了礦石採掘能力，促使毛公選廠採選能力早日配套，實現罕王鐵礦業務第二個超過百萬噸現代化礦山的目標。



董事會主席致辭

c) 鎳礦業務

自印尼政府禁止原礦出口法律生效以來，本集團的印尼鎳礦項目的重點工作轉移至冶煉項目建設的規劃、資金籌集方面，同多家投資機構及實體企業進行了廣泛的探討和協商，並形成了包括電力在內的有關項目合作的若干意向。此外，二零一五年完成了BSM礦區擬建高爐廠區的地質勘察工作及擬建碼頭海區的海測工作，完成了BSM林權勘界等工作及中蘇拉威西石灰石礦IUP准字的申報。

3、資源儲量

於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按計劃展開了礦區內部和周邊的地質勘探工作，並取得了較為明顯的效果。罕王澳洲金礦業務JORC礦石資源量增加到25,770千噸，平均品位3.7克/噸，黃金資源總量為3,034,000盎司，同比增長1.13%。與此同時通過勘探工作，部分金礦資源的可靠性級別明顯提高，並增加了可採儲量，延長了礦山服務年限。中國鐵礦業務淨增採礦証外的資源量23,414千噸，明顯高於同年公司鐵礦石的消耗量，連續五年實現了鐵礦資源量的淨增長。

公司管控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繼續致力於維持較高的企業管治標準，並竭力對股東和市場保持透明度和公開性。本集團遵循審慎的財務管控原則，不斷強化內控監管力度，持續提升全面預算管理水平，並落實其環保安全管控措施，改進成本核算及績效考核。在審核委員會的領導下，本集團依據年度計劃，聚焦了內部審計的核心任務，重點檢查關聯交易、法務稅務、重大工程、內控程序等風險管控的嚴密性和執行力。通過信息化預算和辦公平台，本集團持續優化各類預算管理、生產運營、投資決策等流程，促使內控持續改進和完善。

於二零一五年，為應對不利的礦業市場形勢，本集團對原有的管理架構做了調整，將原鐵礦總部和控股總部合二為一，優化了管理體系結構，撤並了部分業務部門，減少了管理層次和相應崗位設置，促使鐵礦團隊更加精幹和高效。通過裁撤、退休、辭退、降薪等方式，鐵礦板塊員工人數減少了22%，整體勞動成本下降了12.95%以上。本集團通過內控流程簡化和優化，提高了生產調度和決策效率，完善了物料生命週期管理，實施了「零庫存」礦石管理模式，促使運營管控更趨精細化。由於印尼鎳礦項目採礦繼續停產，進一步消滅了留守人員和部分管理人員。金礦板塊團隊迅速擴大，強化了金礦隊伍的生產運營和管理力量。

董事會主席致辭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的領導下，持續保持較高的安全環保管控水平，嚴格監控各業務板塊的健康、安全、環境及社區等社會責任履行能力。在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本集團的安全環保管理程序執行基本到位。除澳洲金礦出現一名員工死亡事故外，沒有發生其他重大安全生產事故和環境污染事件。此外，按年初計劃和政府要求，本集團完成了礦山土地復墾任務。本集團各業務板塊的社區工作基本平穩，與各類各層社區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

未來戰略

二零一五年可謂是礦業行業的「寒冬」之年，而未來兩年將是本公司面臨重大挑戰和發展機遇之年。在中國經濟增長繼續放緩，美國和歐洲經濟復甦乏力的條件下，大宗型礦產品市場需求仍將低迷，主要礦產品價格將在低谷徘徊。處在低位的產品價格催生了「雙重」效果，一方面是礦業企業的收益成長受到抑制，股東回報縮水，但另一方面，礦業資產價值將被低估，打開了低價併購的機遇窗口。隨著金礦業務的發展，罕王從傳統的鐵礦企業轉化成為以金礦和鐵礦為主的國際化礦業公司。要在市場「低谷」期求生存、謀發展，必須發揮創新精神，降成本補短板，推動本集團的產業轉型和升級：

- 1、提升資本運作能力。礦產品價格低迷提供了一個較好的資本運作機遇，通過資產、資源、資本等各項要素的整合，實施低成本資本運作，提升本集團的資產價值。利用資源價值被低估的時間窗口，通過兼併重組、資本運作，擇機實施資產從價值窪地至價值高地的轉移，積極推進集團的產業升級。繼續加速金礦業務的擴張和重組，提升金礦板塊的貢獻度，促進本集團業務結構的轉型和產品組合的進一步優化，提高抵禦市場波動風險的能力。在實施價值戰略的同時，通過股權融資及資產重組，降低總體借貸規模，改進負債結構和流動比率。
- 2、金礦業務發展策略。按集團2016年經營計劃，金礦業務將是公司的重要業務，並努力實現低成本、可持續的目標。抓住市場波動間歇低位的時間窗口，以SXO金礦項目礦山選廠為中心，在礦區周邊積極尋找和鎖定符合本公司發展策略的目標資產或項目，實施併購整合或重組，推動金礦板塊的資源擴張和價值增長。在展開生產運營的同時，加大勘探工作力度，進一步增儲擴儲，促使資源升級，為延長礦山服務年限提供保障。

董事會主席致辭

- 3、鐵礦業務發展策略。儘管鐵礦石價格大幅下滑，但鐵礦業務仍然是本集團的重要產業之一，將繼續為本公司收益做出貢獻。由於市場供大於求的局面短期內不會改變，本集團將不追求產量的最大化，而要以效益為核心，嚴格控制資本投入，集中開發運營成本低的礦山。本集團將竭力打造「三超」策略，即超低成本：持續降低各項成本，確保毛利在20%以上；超高品質：生產高端(69-70%)鐵精礦產品，增加附加值；超高效率：革新管理過程，縮短運營流程。隨着超低成本核心競爭力的提升，切實提高單噸產品的盈利能力。擇機推動資產重組優化，嵌入資本驅動力量，創造價值增長新動力。
- 4、鎳礦業務發展策略。鎳礦資產開發空間巨大，蘊育著突出的價值成長潛力；做好項目發展的整體規劃，明確分步實施投資計劃，控制好投資規模。充分發揮世界級的富含鎳、鐵、鈷及其他稀有金屬的印尼紅土鎳礦資源優勢，利用五至七年左右的時間，建設以鎳礦資源為依托，以鎳冶煉、加工產業集群為基礎，以區域資源綜合、循環利用為特色，集鎳礦冶煉、鋼鐵冶煉於一體；生產鎳鐵、不銹鋼坯等鋼鐵產品和金屬鈷及其他稀有金屬產品；生產基礎設施齊全、社區服務功能配套的產業園區。
- 5、新項目發展策略。根據本集團的戰略定位，繼續遵循「質量優、成本低、見效快」的原則，尋求核心業務新的增長點。金礦是本公司的併購投資傾斜礦種，特別是要關注價值被嚴重低估的礦山資產或高級勘探項目，在力所能及的條件下，進行新項目的併購整合。按既定策略，本集團將擇機整合SXO金礦項目礦區周邊優質金礦資源，進一步增升資源儲備和生產規模，促使金礦產量和效益的持續增長。

市場展望

於二零一五年度，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實現6.9%，二十幾年來首次低於7%，標誌著中國已經進入中高速發展階段，隨着宏觀經濟增速放緩，支撐全球主要礦產品市場的動力逐漸喪失，礦產品市場價格將繼續低位徘徊，礦業的「黃金十年」暫時告一段落。於二零一六年，預計美元會繼續保持強勢，中國經濟繼續放緩，歐盟和日本經濟復甦緩慢，其他新興經濟體增長乏力，總體市場需求不容樂觀。在面臨諸多不確定因素的條件下，本集團在新的一年裡將秉承「嚴控成本、審慎投資、降債減負、優化結構」的原則，積極尋求資產重組機遇，有效推進資本運作，切實降低負債規模，確保資產和資金的安全。

1、黃金市場

黃金是一種特殊金屬，它擁有「貨幣、投資、商品」三重屬性，美元指數、避險情緒以及成本結構構成黃金價格走勢的主導因素。由於美聯儲處於加息通道，美元相對其他幣種將保持強勢低位，二零一六年黃金價格將繼續保持低位震盪的格局。美元指數走勢是金價波動的最直接結構性影響因素，避險情緒是黃金價格走勢變動的短期驅動力量，生產成本是黃金價格底線的支撐點。金礦企業的現金成本平均處於1,000美元/盎司的水平，各項成本下降空間有限，許多金礦生產商處於邊際或微利狀態。就短期走勢看，避險情緒將主導黃金價格走勢，金價近期保持在1,200美元/盎司以上應是大概率事件。對於本公司來說，除金價外，澳元對美元的匯率將是更大更直接的影響因素，澳元的弱勢對本公司有利。

2、鐵礦市場

據相關機構統計，二零一五年中國粗鋼產量8.04億噸，同比下降2.3%，中國鋼產量由增長轉變為下降，這一標誌性的變化意味著中國粗鋼產量已經進入「下降通道」，並逐漸失去其作為全球鐵礦石需求增長的引擎作用。據有關機構預測，中國於二零一五年消耗鐵礦石11.2億噸，同比下降0.4%，而二零一六年鐵礦石的需求量預測為10.73億噸，同比下降4.2%。因此，鐵礦石市場供大於求的狀態將不會改變。由於鐵礦石價格大幅下滑，中國等高成本鐵礦石產區出現了大量礦山的關停。隨著中國供給側改革的深入推進，一些落後鋼鐵產能將會逐漸退出市場，鋼鐵產品價格將得到支撐，處於低谷的鐵礦石價格有一定的上升空間，預計二零一六年鐵礦石價格要高於去年下半年。

3、鎳礦市場

去年鎳金屬價格發生了較大的波動，從年初的15,252美元/噸降至年底的8,809美元/噸，跌幅達42.2%，這一降幅超出多數專業人士的預測。其原因有二，一是中國的鎳鐵產量沒有發生如專家們所期待的大幅下滑，而主要原因是從菲律賓進口的鎳礦石很大程度上抵消了由於禁止原礦出口法律生效以後對印尼出口鎳銳減的影響。印尼原礦禁止出口的政策對鎳金屬供應的制約將會逐漸顯現，中長期的鎳金屬價格具有上揚的動力。據統計數據顯示，去年我國不銹鋼粗鋼產量2,156萬噸，同比下降0.6%，是自二零零八年以來首次下滑。在去產能的大形勢下，中國不銹鋼產量將會繼續下滑，市場對鎳金屬的需求增長動力依然較弱。圍繞「一帶一路」建設的大戰略，中國與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的經貿關係的重要性更加特顯，從環境上有利於罕王印尼項目的發展。

董事會主席致辭

社會責任

社會責任是本集團的第一責任。在健康、安全、環境、社區委員會的領導下，於二零一五年按慣例對各業務板塊的管理架構進行了檢討、評估及梳理，以期持續改進公司員工健康、安全生產、環境保護以及社企和諧關係的管理體系及其執行力度，確保「安全礦山、和諧礦山、綠色礦山」運營理念的有效落實，為推進本集團的既定發展戰略提供有力的支撐。

於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組織了多次專題會議，專項討論和評估礦山安全生產和環境保護責任體系。通過業務培訓和實戰演練，持續提升礦山軟環境建設，不斷強化員工的安全環保和社會責任意識，避免發生重大或惡性安全生產和環境保護事故，繼續保持良好的安全環保記錄。在努力處理好村企關係和政企關係的同時，本集團還積極參與社區公益活動，為社區主動提供力所能及的援助。

按既定的企業發展願景，努力把本集團打造成「股東滿意、員工喜愛、社會信賴」的現代國際化礦山企業集團，為股東創造持續穩定的回報，為社會做出新的貢獻。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管理團隊和全體員工過去一年所付出的努力和奉獻表示由衷的感謝，對本公司股東、各中介機構、政府單位以及商業夥伴的支持和信賴致以真誠的謝意！

楊繼野
董事會主席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運營回顧¹

1、金礦業務開始商業生產，實現盈利

SXO金礦項目於二零一五年二月生產出第一爐黃金，並於同年八月開始商業生產。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礦業務實現利潤人民幣50,276千元。

2、金礦業務套期保值，抵禦金價波動風險

通過與Mitsui & Co. Precious Metals Inc. (「MPM」) 香港分公司簽署《金價套期保值協議》，罕王黃金以每盎司1,670澳元的價格，將20,000盎司黃金售予MPM。黃金的套期保值價格明顯高於當時市場現貨價，為本集團帶來了更高的邊際收益，同時降低了金價波動對黃金生產運營所帶來的風險。

3、鐵精礦產銷量繼續增長

於二零一五年，通過對毛公鐵礦選礦流程優化及其他鐵礦選礦廠技術的持續改進，產能得到進一步釋放。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鐵精礦產量達2,035千噸，同比增長7.07%。

本公司根據市場情況，進一步提高鐵精礦質量及品位，調整銷售策略，確保了生產、銷售、運行的平穩有序。於二零一五年，鐵精礦銷量首次突破二百萬噸，達2,022千噸(二零一四年：1,940千噸)，同比增長4.23%。

4、資源量持續增長

於二零一五年，通過勘探和周邊資源整合，本公司金礦業務SXO金礦項目在扣除年內使用資源量後，擁有符合JORC規範的礦石資源量增加到25,770千噸，平均品位3.7克/噸，黃金資源總量為3,034,000盎司，同比增長1.13%；同時，金礦業務符合JORC規範的儲量同比增加62.6%，達6,319千噸礦石，平均品位2.9克/噸，黃金含量592千盎司，比二零一四年末增加62.6%。本公司鐵礦業務淨增採礦證外的資源量23,414千噸，截至二零一五年末，本公司鐵礦業務符合JORC規範的礦石資源量為243,980千噸，全鐵品位28.7%。

¹ 本報告中：1)成本數據由於不是國際會計準則要求披露的信息，因此為非審計數據；2)澳元兌換人民幣，涉及資產負債表數據用2015年12月31日匯率4.7276折算，其他數據用平均匯率4.8725折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金礦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國際黃金價格呈現窄幅震盪、低位徘徊尋底的特點。全年在美元指數持續上升的背景下，黃金價格承壓明顯，同時受市場實際利率走高及股票等資本市場表現強勁的影響，黃金持有成本升高，投資吸引力下降。值得關注的是，中國在國際黃金市場中影響力日益擴大，參與程度不斷提高，隨著人民幣國際化進程加速，中國官方持續增持黃金，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中國黃金儲備規模已達5,666萬盎司，折合1,762噸。

於二零一五年，國際黃金現貨市場開於1,184.3美元／盎司，收於1,060.5美元／盎司，下跌10.45%。期間，最高價1,307.8美元／盎司，最低價1,042.7美元／盎司，區間寬度265.1美元。

由於本集團之金礦業務位於澳大利亞，其所發生的大部分成本費用項為以澳元進行支付，因此以澳元計價的黃金價格與本公司的經營業績更為相關。於二零一五年，國際黃金現貨市場開於1,470.7澳元／盎司，收於1,456.4澳元／盎司，僅下跌0.97%。期間，最高價1,651.1澳元／盎司，最低價1,440.4澳元／盎司，區間寬度210.7澳元，由於澳元匯率走低，以澳元計價的黃金價格表現相對堅挺。

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收購SXO金礦項目之100%權益，SXO金礦項目位於西澳大利亞珀斯以東360公里，擁有完備的基礎設施，包括高速公路、鐵路、機場、水電設施及全資擁有Marvel Loch選礦廠(「選礦廠」)。942平方公里的礦權覆蓋了150公里長的金礦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生產回顧

經過金礦業務團隊的努力，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金礦業務取得突破性進展：

- 1) 於二零一五年，金礦業務銷售收入為人民幣292,532千元，其中黃金銷售收入為人民幣291,947千元，白銀銷售收入為人民幣585千元；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50,276千元，淨利率為17.19%；EBITDA為人民幣136,955千元，EBITDA利潤率46.82%。
- 2) 金礦業務於二零一五年二月生產出第一爐黃金，並於八月開始商業生產。於二零一五年，金礦業務有三個礦山在生產，其餘礦山處於維護狀態²，其中Cornishman金礦和Great Victoria Gold (「GVG」)金礦為露天開採，Nevoria金礦為地下開採，所有開採的礦石都運至選礦廠加工處理。
- 3) 通過與MPM香港分公司簽署《金價套期保值協議》，罕王黃金以每盎司1,670澳元的價格，將20,000盎司黃金預售予MPM。黃金的套期保值價格明顯高於當時市場現貨價，為本集團帶來了更高的完全確定的邊際收益，降低了金價波動對黃金生產運營所帶來的風險。
- 4) 根據罕王黃金公司的會計政策，基建期試運轉收入抵減相應礦山資本支出，商業生產後產出黃金所形成的收入記為公司銷售收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罕王黃金銷售38,805盎司黃金。

| | 黃金 (盎司) | 平均銷售單價 (澳元/盎司) | 銷售收入 (人民幣千元) |
|------|------------|-------------------|-----------------|
| 期貨交易 | 9,444 | 1,662 | 76,479 |
| 現貨交易 | 29,361 | 1,510 | 216,052 |
| 合計 | 38,805 | 1,547 | 292,532 |

- 5) 金礦業務直接現金成本(C1)為人民幣3,715元/盎司，可持續全生產成本(AISC)為人民幣4,774元/盎司。罕王黃金通過多項成本控制措施，嚴格執行年度預算，每月對各項實際成本進行分析，及時解決生產運營過程中出現的問題。

C1直接現金成本明細：

| | 單位成本(澳元/盎司) |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³ |
| 露採 | 523 | 不適用 |
| 地採 | 174 | 不適用 |
| 選礦及維修 | 330 | 不適用 |
| 礦山管理費用(含安全，環保) | 105 | 不適用 |
| 現金成本調整 ⁴ | (370) | 不適用 |
| 調整後C1現金成本(澳元) | 762 | 不適用 |
| 調整後C1現金成本(人民幣元) | 3,715 | 不適用 |

² 2015年11月開始啟動對Axehandle金礦剝岩。

³ 本公司所擁有的SXO金礦項目於二零一五年啟動生產。

⁴ 主要為基建期剝岩調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Cornishman金礦**

Cornishman金礦位於SXO金礦項目中部⁵，距離選礦廠有26公里，周邊有公路、電力、水等完善的基礎設施。目前生產的有三個採礦場：Cornishman中採場、北採場和南採場，均為露天採礦場。罕王黃金聘請第三方獨立採礦公司Watpac Limited (「Watpac」)提供露天採礦服務，包括鑽孔、放炮、裝卸及搬運，礦石由獨立第三方運輸企業運送到選礦廠進行後續加工，所提供的服務必須符合澳大利亞有關安全和環保的法律要求。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礦石採礦量合計638,901噸，單噸採礦成本為76澳元。



圖1：SXO金礦項目礦權及主要金礦分佈圖

- **GVG金礦**

GVG金礦位於SXO金礦項目南部⁶，距離選礦廠12公里，周邊有公路、電力、水等完善的基礎設施。GVG金礦為露天開採，由第三方獨立採礦公司提供露天採礦服務，礦石由獨立第三方運輸企業運輸到選礦廠進行後續加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採礦礦石量合計179,304噸，由於沒有剝岩，因此單噸採礦成本4.89澳元。



SXO金礦項目－Cornishman金礦露天採坑

⁵ 參見圖1

⁶ 參見圖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Nevoria金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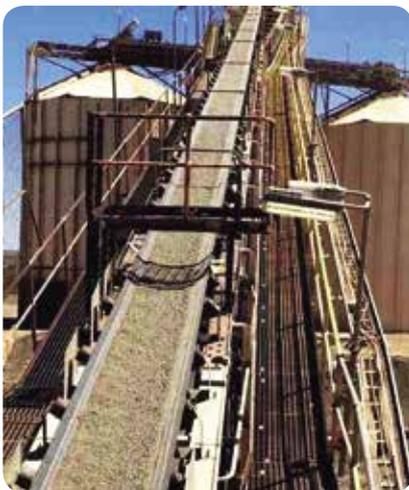
Nevoria金礦位於SXO金礦項目中部⁷，距離選礦廠11公里，周邊有公路、電力、水等完善的基礎設施。罕王黃金與獨立第三方Pit n Portal Mining Service Pty Ltd. (「PNP」)合作，設立合作公司Hanking Gold Mining Alliance，由PNP提供Nevoria金礦地下採礦服務，罕王黃金提供包括後勤服務和金礦石選礦在內的地面管理，雙方按照利潤分成的方式進行利益分配，其中，罕王黃金享有80%的權益，PNP公司享有20%的權益。開採的礦石，由獨立第三方運輸企業運至選礦廠進行後續加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採礦礦石量合計216,885噸，單噸採礦成本56澳元。



SXO金礦項目－Nevoria金礦

- **選礦廠**

選礦廠位於SXO金礦項目中部⁸，為罕王黃金全資擁有，周邊有公路、鐵路、電力、水等完善的基礎設施，具有240萬噸／年的礦石處理能力。選礦廠採用業內成熟的碳漿法(CIP)生產工藝，在選礦廠冶煉室煉成金錠，運往佩斯鑄幣廠精煉後銷售。選礦廠於二零一四年完成選礦整修，並於二零一五年一月開始試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選礦廠共處理礦石量993,360噸，回收率90%，共生產金58,887盎司，選礦成本為24.18澳元／噸礦石。



選礦廠

⁷ 參見圖1

⁸ 參見圖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金礦資源量及儲量持續增長

(1) 資源量

罕王黃金通過整合周邊礦山，協議收購Redwing金礦100%的權益。Redwing金礦擁有符合JORC規範的資源140萬噸礦石，平均品位2.4克／噸，合108千盎司黃金。該資源是由150個鑽孔的鑽探控制，由多條金礦脈組成，礦體接近地表，埋藏淺，有利於露天開採。

於二零一五年年初，罕王黃金完成對Axehandle礦山的勘探鑽探，共實施鑽探85個孔共計11,460米。結合此前已有的200個鑽孔數據，罕王黃金聘請澳大利亞獨立技術諮詢公司CSA Global Pty Ltd進行資源估算，根據其出具的報告，Axehandle礦山符合JORC標準(2012)的資源量增加到3,760千噸礦石，平均品位2.5克／噸，合計301千盎司黃金，其中，90%的資源量屬於探明和控制級別。

因此，通過勘探和周邊資源整合，本公司SXO金礦項目在扣除年內使用資源量後，擁有符合JORC規範的礦石資源量增加到25,770千噸，平均品位3.7克／噸，黃金資源總量為3,034,000盎司，同比增長1.13%。

罕王黃金保有JORC黃金資源統計表(截至2015年12月31日)

| 礦山 | 邊界品位(g/t) | | 探明 | | | 控制 | | | 推斷 | | | 總數 | | |
|-----------------------|-----------|-----|-------------|-------------|--------------|-------------|-------------|--------------|-------------|-------------|--------------|-------------|-------------|--------------|
| | 露天礦 | 地下礦 | 礦石量 (千噸) | 品位 (克／噸) | 金含量 (千盎司) |
| Marvel Loch | 2.2 | 不適用 | 287 | 3.1 | 2.9 | 2,930 | 3.2 | 299 | 1,400 | 2.5 | 112 | 4,617 | 3.0 | 440 |
| Nevoria | 0.6 | 2 | — | — | — | 3,513 | 3.4 | 381 | 328 | 4.0 | 42 | 3,841 | 3.4 | 423 |
| Transvaal | 備註 | 2.6 | — | — | — | 1,630 | 4.7 | 249 | 1,800 | 4.9 | 286 | 3,430 | 4.8 | 535 |
| Jaccoletti | 2.6 | 2.6 | — | — | — | — | 4.6 | — | 715 | 5.5 | 126 | 715 | 5.5 | 126 |
| Axehandle | 0.7 | 不適用 | 2,330 | 2.6 | 193 | 990 | 2.5 | 78 | 440 | 2.2 | 31 | 3,760 | 2.5 | 301 |
| Cornishman Edwards | 0.9 | 2.5 | 878 | 4.4 | 124 | 627 | 4.6 | 92 | 460 | 5.3 | 79 | 1,965 | 4.7 | 295 |
| Find | 0.7 | 0.7 | — | — | — | 381 | 3.1 | 38 | 363 | 2.6 | 30 | 744 | 2.8 | 68 |
| Frasers | 備註 | 備註 | — | — | — | 1,117 | 4.6 | 165 | 1,474 | 6.1 | 289 | 2,591 | 5.5 | 454 |
| Yilgarn Star | 4 | 4 | — | — | — | 385 | 6.6 | 82 | — | — | — | 385 | 6.6 | 82 |
| Redwing | 0.5 | — | — | — | — | — | — | — | 1,400 | 2.4 | 108 | 1,400 | 2.4 | 108 |
| 其他 | 備註 | 備註 | 367 | 1.0 | 12 | 1,610 | 2.7 | 140 | 345 | 4.5 | 50 | 2,322 | 2.7 | 202 |
| 總計 | | | 3,862 | 2.9 | 358 | 13,183 | 3.6 | 1,524 | 8,725 | 4.1 | 1,153 | 25,770 | 3.7 | 3,034 |

備註：表中數據包括SXO金礦多個礦床的數據，其中Redwing金礦數據源自J F Brigden先生簽署的資源量估算報告，J F Brigden先生為Sons of Gwalia Ltd.地質師，是JORC規範資源估算的合資格人士；Frasers和Cornishman礦床的資源量數據源自CSA Global Pty Ltd.資深資源地質師史別林博士按JORC規範標準簽署的資源量估算報告。史別林博士是AusIMM和AIG會員，並對SXO金礦類型的金礦有充分的經驗。其餘礦床數據源自St Barbara Mining Ltd. (「SBM」)公司2012年的資源估算報告，該報告由SBM公司總地質師Phillip Uttley先生按JORC規範標準簽署。Phillip Uttley先生是AusIMM會員，並對SXO金礦類型的金礦有充分的經驗。

(2) 儲量

罕王黃金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對Axehandle金礦和Cornishman露天金礦北採場進行了露天採礦的優化設計及可行性研究，結果顯示Axehandle露天採礦項目儲量達到2,660千噸礦石，平均品位2.4克／噸，合計207千盎司黃金，其中78%為可採儲量。Cornishman露天金礦北採場增加符合JORC規範的儲量321千噸礦石，21千盎司黃金，其中17千盎司黃金為可採儲量，4千盎司黃金為預可採儲量⁹。於二零一五年末，Axehandle金礦已經開始剝岩。

截至二零一五年末，金礦業務符合JORC規範的儲量同比增加62.6%，達6,319千噸礦石，平均品位2.9克／噸，黃金含量592千盎司，比二零一四年末增加62.6%。

Axehandle金礦和Cornishman金礦北採場符合JORC規範的露天開採黃金儲量

| 礦山 | 儲量級別 | 礦石量 (千噸) | 品位 (克／噸) |
|-----------------|-------|-------------|-------------|
| Axehandle金礦 | 可採儲量 | 2,083 | 2.4 |
| | 預可採儲量 | 577 | 2.5 |
| | 總儲量 | 2,660 | 2.4 |
| Cornishman金礦北採場 | 可採儲量 | 241 | 2.2 |
| | 預可採儲量 | 80 | 1.8 |
| | 總儲量 | 321 | 2.1 |

3、金礦發展

- Redwing金礦**

罕王黃金與澳大利亞Audax Minerals Pty Ltd經友好協商達成協議，以700,000澳元現金收購Redwing金礦100%的權益。Redwing金礦位於SXO金礦項目成礦帶的南延，距離罕王黃金100%擁有的選礦廠約50公里處，交通便利。Redwing金礦的礦石，可以運至選礦廠加工處理。Redwing金礦現有符合JORC規範的資源1,400千噸礦石，平均品位2.4克／噸，合共108,000盎司黃金。該資源是由150個鑽孔的鑽探控制，由多條金礦脈組成，礦體接近地表，埋藏淺，有利於露天開採。Redwing金礦的礦權面積為5平方公里，罕王黃金已經申請了該礦周邊67平方公里的探礦權。罕王黃金已經全額支付了700,000澳元的收購價款，完成了收購的相關法律程序。Redwing金礦的成功收購使SXO金礦項目成礦帶的長度延長至150公里。是貫徹本公司進行區域整合的重要一步，有利於充分利用罕王黃金自有選礦廠等基礎設施，實現協同效應和規模化效應。本公司計劃繼續在已有礦權和現有資源的基礎上，開展資源升級和可行性研究，把更多的地下資源轉化為可供開發的JORC儲量，實現價值最大化。

⁹ 參見下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Axehandle金礦**

Axehandle金礦位於本公司正在開採的Cornishman金礦露天開採金礦以南，在公司擁有的運礦專用路旁，距選礦廠22公里，開發條件優越，周邊有公路、鐵路、電力、水等完善的基礎設施。二零一五年七月，罕王黃金完成了對Axehandle金礦採礦優化設計和儲量估算，於二零一五年末啟動Axehandle金礦剝岩，由第三方獨立採礦公司Watpac提供露天採礦服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剝岩1,714,814立方米。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金礦業務資本支出為人民幣366,994千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0,971千元)，資本承諾為人民幣21,274千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487千元)。

鐵礦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受中國固定資產投資增速繼續放緩的影響，中國的鋼鐵產量首度出現下降，同時，鐵礦石供給有增無減，尤其是力拓於二零一五年增產明顯，鐵礦石市場繼續維持供過於求的基本格局。另一個影響鐵礦石價格的主要因素就是於二零一五年美元出現較大幅度的升值，使得包括原油在內的大宗商品價格普遍大幅下跌，降低了鐵礦石主要供應商的生產成本。供過於求的市場結構及供應商的生產成本下降使得鐵礦石價格於二零一五年的整體走勢延續了二零一四年的下跌趨勢。於二零一五年，普氏62%鐵礦石指數開於71.75點，收於43.25點，下跌39.7%，下跌幅度小於二零一四年，且出現了兩波較為明顯的反彈走勢。

1、 運營回顧

於二零一四年，鐵礦業務調整生產佈局，完成了除毛公鐵礦以外的所有礦山的選礦改造工程，有效改善了生產產出結構。於二零一五年，通過繼續對做牛鐵礦選礦流程優化和毛公鐵礦選礦廠的技術改造，產能得到進一步釋放。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鐵精礦產量達2,035千噸，同比增長7.07%。

於二零一五年，鐵礦石價格呈持續下跌走勢，其主要原因是全球鐵礦石產量進入投放高峰期，市場供大於求；其次是鐵礦石行業融資收緊、資金緊張，促成了價格暴跌。本公司根據市場情況，按照「效益優先」原則調整生產佈局，技術性的暫停上馬鐵礦和興洲鐵礦的生產，有效改善了生產產出結構，同時提高鐵精礦質量及品位，確保了平穩有序生產。於二零一五年，面對鐵精礦價格持續下跌的市場狀況，本公司採取多種降本增效措施，實現鐵精礦銷量2,022千噸(二零一四年：1,940千噸)，同比增長4.23%；鐵精礦平均銷售價格為人民幣458元/噸(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91元/噸)，同比降低33.7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單位：千噸) |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變動比率 |
| 剝岩量 | 9,083 | 15,078 | -39.76% |
| 鐵礦石產量 | 5,925 | 7,305 | -18.90% |
| 鐵精礦產量 | 2,035 | 1,901 | 7.07% |
| 鐵精礦銷量 | 2,022 | 1,940 | 4.23% |

在鐵礦行業極度低迷的條件下，本集團調整生產佈局，嚴格管控成本，鐵礦業務生產成本和管理成本均大幅下降，同比降幅分別達13.99%和28.30%。由於優化生產結構和技術改造，提高產品品位和回收率，並通過降低地下採礦外包單價、裁員降薪和壓縮費用等措施嚴控成本費用，鐵礦平均單噸鐵精礦的現金運營成本大幅下降，為人民幣317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89元)，同比下降18.51%，本集團繼續得以在行業內保持明顯的低成本核心競爭優勢。

| | 鐵礦現金運營成本 | | |
|------------------|------------|-------|---------|
| | (人民幣元／鐵精粉) |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變動比率 |
| 採礦 | 140 | 153 | -8.50% |
| 選礦 | 94 | 117 | -19.66% |
| 運費 | 19 | 21 | -9.52% |
| 稅費 ¹⁰ | 34 | 62 | -45.16% |
| 礦山管理費 | 30 | 37 | -18.92% |
| 合計 | 317 | 389 | -18.51% |

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鐵礦業務收入為人民幣927,219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349,784千元)，同比減少31.31%；EBITDA¹¹為人民幣212,352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97,879千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85,527千元，主要原因為鐵精礦價格下降；EBITDA利潤率為22.90%(二零一四年：36.89%)，同比減少13.98個百分點。

¹⁰ 現金運營成本之稅費，2015年比2014年下降人民幣28元／噸，主要原因為資源稅2015年5月由原來單噸礦石人民幣12元／噸降到人民幣6元／噸計繳；另受售價格降低影響，附加費用也相應降低。

¹¹ 鐵礦業務EBITDA為稅前利潤加上折舊與攤銷、利息及減值準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營運礦場

1) 傲牛鐵礦

傲牛鐵礦位於撫順市撫順縣後安鎮，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傲牛礦業經營該礦區，擁有1.8911平方公里的採礦許可權證，並擁有完備的公路、電和水等基礎設施。傲牛鐵礦通過加強管理，合理調度，於二零一五年產量再創新高，達1,092千噸，同比增長7.16%。

於二零一五年，傲牛鐵礦同時進行露天和地下採礦。露天採礦主要集中在原歪脖溝山尖的104線-101線，採場長300米，採礦高度從368米台階往下採到308米水平。採礦全過程進行貧化與損失控制，每月進行採礦境界的優化。地下採礦工程委託獨立第三方負責地下採礦工程的施工並實施地下採礦，並分段驗收。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地下採礦進行了320米以下中段的竣工驗收，採礦作業集中於320米、265米中段，265米的端部以及215米中段主要進行開拓掘進，生產採礦等工作。於二零一五年，傲牛鐵礦與地下採礦外包方重新簽訂合同，地下採礦外包單價下降35.19%，地下採礦成本下降14.00%。

傲牛鐵礦擁有兩個選礦廠，二零一四年技改工程完成後，於二零一五年生產的鐵精礦平均品位為提高至69.4%。由於技改和材料費的降低，單噸鐵精礦選礦成本同比降低15.79%。傲牛鐵礦提高鐵礦礦質量的同時加強成本管控，以更加適應市場需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傲牛鐵礦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變動比率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 鐵精礦產量(千噸) | 1,092 | 1,019 | 7.16% |
| 鐵精礦銷量(千噸) | 1,081 | 1,045 | 3.44% |
| 採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 129 | 150 | -14.00% |
| 其中：地下採礦外包 | 35 | 54 | -35.19% |
| 選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 96 | 114 | -15.79% |
| 政府稅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註1) | 33 | 62 | -46.77% |
| 銷售運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註2) | 27 | 29 | -6.90% |

註1： 下降的主要因為資源稅2015年5月由原來單噸礦石人民幣12元/噸降到人民幣6元/噸計繳；另受銷售價格降低影響，附加費用也相應降低。

註2： 委託第三方運輸。

於二零一五年，傲牛鐵礦資本支出為人民幣8,189千元，其中基建工程投資人民幣718千元，徵地支出人民幣468千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7,003千元。資本承擔為人民幣50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毛公鐵礦

毛公鐵礦位於撫順市撫順縣石文鎮，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毛公礦業經營該礦區，擁有2.37平方公里的採礦許可權證，並擁有公路和水、電等完善的基礎設施。毛公鐵礦通過優化生產流程、完成生產調試，產量同比大幅增加70.34%，達649千噸。

於二零一五年，毛公鐵礦同時進行露天和地下採礦。於二零一五年對23#礦體實施了露天開採，並優化了3#、9#、10#礦體開採方案、排土方案、爆破工程。地下採礦工程由獨立第三方承建地下採礦井塔和井巷工程並實施基建期採礦。截至二零一五年末，地下採礦井巷工程基建工程完成了228,668.43立方米，累計完成投資人民幣99,857千元；主井井塔土建完成72米，累計完成投資人民幣8,000千元。

毛公鐵礦選礦廠，礦石處理能力達到300萬噸／年。選礦廠技改工程於二零一五年六月竣工，改造後的「高壓輓磨機+疊層高頻細篩+精選淘洗機」工藝，可方便的控制鐵精礦產品中鐵、硅、雜質的含量，以及產品的粒級範圍，以根據市場需求隨時調整產品指標，技術改造完成後鐵精粉品位提高至67%，產量大幅增加，選礦成本大幅下降26.6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毛公鐵礦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變動比率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 鐵精礦產量(千噸) | 649 | 381 | 70.34% |
| 鐵精礦銷量(千噸) | 652 | 387 | 68.48% |
| 採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 208 | 209 | -0.48% |
| 其中：地下採礦外包 | 88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選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 135 | 184 | -26.63% |
| 政府稅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註1) | 30 | 67 | -55.22% |
| 銷售運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註2) | 11 | 9 | 22.22% |

註1： 下降的主要原因為資源稅2015年5月由原來單噸礦石人民幣12元/噸降到人民幣6元/噸計繳；另受銷售價格降低影響，附加費用也相應降低。

註2： 委託第三方運輸。銷售運費增加的主要是本年由於毛公鐵礦運輸路線修路繞行，和到部分客戶運輸距離增加。

於二零一五年，毛公鐵礦重點建設地下採礦井巷工程和主井井塔礦倉土建及配套工程、井塔井筒設備安裝工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支出為人民幣113,099千元，其中，基建工程投資人民幣60,851千元，擴界投資支出34,750千元，徵地支出人民幣210千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7,288千元。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37,603千元。

3) 本溪鐵礦

本溪鐵礦位於本溪市平山區，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本溪礦業經營該礦區，擁有0.25平方公里的採礦許可權證，並擁有公路、水和電等完善的基礎設施。本溪鐵礦根據鐵精礦市場價格，於二零一五年末停產兩個月，全年產量為242千噸，同比下降10.3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溪鐵礦委託獨立第三方實施地下採礦生產，二零一五年本溪鐵礦根據市場形勢與該獨立第三方協商，雙方同意降低地下採礦生產費用，另外由於選比下降，導致單噸鐵精礦採礦成本同比下降8.61%。本溪鐵礦委託關聯方本溪罕王鐵選有限公司(「本溪鐵選」)提供選礦服務，二零一五年經雙方協商，將每噸鐵礦石的加工服務費降至人民幣19元(不含稅)；並完成了生產流程優化，選礦成本同比下降8.43%，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請見本報告「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部分。

| 本溪鐵礦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變動比率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 鐵精礦產量(千噸) | 242 | 270 | -10.37% |
| 鐵精礦銷量(千噸) | 237 | 273 | -13.19% |
| 採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 488 | 534 | -8.61% |
| 其中：地下採礦外包 | 146 | 252 | -42.06% |
| 選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 152 | 166 | -8.43% |
| 其：選礦外包 | 95 | 104 | -8.65% |
| 政府稅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註1) | 44 | 55 | -20.00% |
| 銷售運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註2) | 不適用^(註2) | 不適用 ^(註2) | 不適用 ^(註2) |

註1： 下降的主要因為資源稅2015年5月由原來單噸礦石人民幣12元/噸降到人民幣6元/噸計繳；另受銷售價格降低影響，附加費用也相應降低。

註2： 本溪鐵礦自行運輸，因此銷售運費分別計入採礦和選礦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本溪鐵礦資本支出為人民幣20,351千元，其中：擴界投資支出人民幣18,465千元，基建工程投資人民幣1,531千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支出人民幣355千元。資本承擔為人民幣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興洲鐵礦

興洲鐵礦位於撫順市東洲區，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興洲礦業經營該礦區，擁有0.94平方公里的採礦許可權證，及擁有公路、水和電等完善的基礎設施。興洲鐵礦擁有兩個選礦廠，可處理150萬噸礦石／年。在鐵精礦價格持續下行的市場條件下，為提高生產效益，實現可持續發展，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啟動興洲礦採選整體項目規劃，全年暫停興洲鐵礦生產。

5) 上馬鐵礦

上馬鐵礦坐落在撫順鐵礦成礦帶的中心位置，恰好位於傲牛鐵礦和興洲鐵礦的中間地段，是連接兩個主要鐵礦的紐帶，擁有4.98平方公里採礦權許可證。由於上馬鐵礦露天開採佔地面積大、開採成本較高，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關停露天採礦作業，並在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啟動上馬鐵礦採選整體項目規劃，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起暫停上馬鐵礦生產。

| 上馬鐵礦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變動比率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 鐵精礦產量(千噸) | 53 | 154 | -65.75% |
| 鐵精礦銷量(千噸) | 53 | 158 | -66.62% |
| 採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 367 | 341 | 7.75% |
| 其中：地下採礦外包 | 120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選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 164 | 192 | -14.52% |
| 政府稅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註1) | 47 | 69 | -31.88% |
| 銷售運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註2) | 15 | 28 | -46.07% |

註1： 下降的主要因為資源稅2015年5月由原來單噸礦石人民幣12元／噸降到人民幣6元／噸計繳；另受銷售價格降低影響，附加費用也相應降低。

註2： 委託第三方運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馬鐵礦資本支出共計人民幣26,259千元，其中，地採巷道掘進支出人民幣14,847千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支出人民幣11,412千元。資本承擔人民幣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鐵礦石資源量與儲量

1) 鐵礦石資源量與儲量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的勘探工作取得了明顯的進展，通過在現有各礦山周邊和深部的勘探活動，在採礦證外圍共探明了鐵礦石資源量23,414千噸，其中傲牛鐵礦探明16,152千噸，上馬鐵礦探明4,312千噸。

於二零一五年，各礦山勘探工作詳情：

| 礦山 | 鑽孔個數 (個) | 鑽孔進尺 (米) | 鑽孔孔徑 (毫米) | 勘探費用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上馬鐵礦 | 36 | 10,948.88 | 75 | 3,758 | 4,053 |
| 本溪鐵礦 | 0 | 0 | 0 | 0 | 0 |
| 毛公鐵礦 | 0 | 0 | 0 | 0 | 0 |
| 傲牛鐵礦 | 21 | 8,750.37 | 75 | 3,733 | 3,179 |
| 興洲鐵礦 | 0 | 0 | 0 | 0 | 0 |
| 合計 | 57 | 19,699.25 | 不適用 | 7,491 | 7,232 |

截至二零一五年底，本集團擁有鐵礦石資源量2.44億噸。通過二零一五年的勘探活動，同比新增採礦證外的資源量18,865千噸。截至二零一五年末，各礦山探礦增加的鐵礦石資源量及二零一五年末保有鐵礦資源量如下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礦山 | 資源類別 | 二零一五年 探礦新增 資源量(噸) | 二零一五年 末資源量(噸) | 全鐵品位(%) |
|--------|--------|-------------------------|------------------|---------|
| 傲牛鐵礦 | 控制的資源 | 12,037,000 | 19,429,299 | 31.60 |
| | 推斷的資源 | 4,115,000 | 20,610,590 | 31.89 |
| 傲牛鐵礦小結 | | 16,152,000 | 40,039,889 | 31.75 |
| 毛公鐵礦 | 控制的資源 | 0 | 29,664,951 | 32.29 |
| | 推斷的資源 | 0 | 9,135,050 | 30.15 |
| | 推斷的資源* | 0 | 217,700 | 22.47 |
| 毛公鐵礦小結 | | 0 | 39,017,701 | 31.72 |
| 興洲鐵礦 | 控制的資源 | 0 | 32,956,373 | 30.88 |
| | 推斷的資源 | 0 | 27,779,010 | 30.65 |
| | 控制的資源* | 0 | 63,722,270 | 22.76 |
| 興洲鐵礦小結 | | 0 | 124,457,653 | 26.67 |
| 本溪鐵礦 | 控制的資源 | 217,790 | 1,966,470 | 26.68 |
| | 推斷的資源 | 2,732,723 | 4,897,983 | 26.68 |
| | 推斷的資源* | 0 | 1,750,310 | 20.35 |
| 本溪鐵礦小結 | | 2,950,513 | 8,614,763 | 23.62 |
| 上馬鐵礦 | 控制的資源 | 1,385,000 | 8,122,403 | 31.07 |
| | 推斷的資源 | 2,927,000 | 23,727,200 | 30.56 |
| 上馬鐵礦小結 | | 4,312,000 | 31,849,603 | 30.73 |
| 總量 | 控制的資源 | 13,639,790 | 92,139,496 | 31.21 |
| | 推斷的資源 | 9,774,723 | 86,149,833 | 30.78 |
| | 控制的資源* | 0 | 63,722,270 | 22.76 |
| | 推斷的資源* | 0 | 1,968,010 | 22.47 |
| 資源總量 | | 23,414,513 | 243,979,609 | 28.70 |

* 代表低品位礦體

註：鐵礦石資源量的確定，先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地質礦產行業標準《鐵、錳、鉻地質勘查規範》(DZ/T0200-2002)要求確定工業指標，然後根據礦體地質特徵選用地質塊段法，按照每一塊段中礦體的體積及礦石體重來計算資源量。資源量的類別按地質勘探工作程度的不同來區分，並可與JORC規範相比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末，本集團擁有符合JORC規範的鐵礦石儲量1.72億噸。截至二零一五年末，各礦探礦增加的鐵礦石資源量及截至二零一五年末保有鐵礦資源量如下表：

| 礦山 | 儲量類別 | 二零一五年 探礦新增 儲量(噸) | 二零一五年 末儲量(噸) | 全鐵品位(%) |
|------|----------------|------------------------|-----------------|---------|
| 傲牛鐵礦 | 經濟可採儲量 | 3,238,483 | 15,169,979 | 25.69 |
| 毛公鐵礦 | 經濟可採儲量 | 0 | 32,709,968 | 26.93 |
| | 經濟可採儲量* | 0 | 72,567 | 22.47 |
| 興洲鐵礦 | 經濟可採儲量 | 0 | 42,216,043 | 26.49 |
| | 經濟可採儲量* | 0 | 63,722,270 | 19.45 |
| 本溪鐵礦 | 經濟可採儲量 | 2,950,513 | 5,882,040 | 20.91 |
| 上馬鐵礦 | 經濟可採儲量 | 0 | 12,440,303 | 25.9 |
| 小計 | 經濟可採儲量 | 6,188,996 | 108,418,333 | 26.05 |
| | 經濟可採儲量* | 0 | 63,794,837 | 19.45 |
| 合計 | 經濟可採儲量+經濟可採儲量* | 6,188,996 | 172,213,170 | 23.72 |

* 代表低品位礦體

註：依據JORC規範，礦石資源為勘探獲得資源中的經濟可採部份，乃根據可行性研究報告及相關礦山營運的實際生產參數釐定。

鎳礦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倫敦金屬交易所鎳價市場開於15,075美元／噸，收於8,820美元／噸，下跌41.5%，呈現整體大幅下跌的特點，下跌幅度居六大基本金屬之首，主要受中國不銹鋼產量放緩、鎳金屬庫存居高不下、美元指數上升等因素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隨著印尼國內鎳鐵冶煉項目陸續投產，印尼國內鎳礦貿易日趨活躍。據不完全統計，二零一七年六月前投產的鎳鐵產能達34.8萬噸金屬鎳，年需含鎳1.8%的紅土鎳礦3,000餘萬噸。今年，鎳礦業務將根據鎳礦市場情況，恢復採礦經營活動。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收購了位於印度尼西亞共和國蘇拉威西省北科納威縣的紅土鎳礦項目（「鎳礦項目」）52.5%的權益。截至二零一五年末，本公司鎳礦業務擁有符合JORC規範的鎳品位高於1%的紅土鎳礦資源量350,925千噸，鎳平均品位1.37%；擁有鎳品位低於1%且鐵品位高於45%的低鎳高鐵礦資源量90,540千噸，平均全鐵品位50.27%。收購後，本公司致力於發展採礦能力和基礎設施建設，目前已經建成具備年產500萬噸的採礦能力。

為開發鎳礦項目巨大的鎳礦資源，根據印度尼西亞法律須在當地建設冶煉生產鎳礦產品。印度尼西亞鎳礦項目公司積極與多方磋商，以尋求有效利用鎳礦資源之方案。於二零一五年，鎳礦項目公司對鎳礦冶煉開發做了如下準備工作：

- 完成了BSM礦區擬建高爐廠區的地質勘察工作及擬建碼頭海區的海測工作；獲取莫若瑞、朗克克瑪河冶煉取水工程數據；完成了BSM林權勘界等工作；
- 完成宿舍、庫房、廠房等建築2,670平方米；
- 維修道路11.5公里、新建及修補圍堰670米；
- 完成中蘇拉威西石灰石礦IUP准字的申報；及
- 完善鎳資源綜合開發的產業園區規劃，先後與多家知名企業初步達成入園投資意向。一期冶煉項目建設方案也進行了調整，以期更適應中國「一帶一路」發展戰略及帶動裝備製造業走出去的總體要求。合作者洽談投資，並達成投資意向；廣泛接觸國內外金融機構，為達成項目融資做好了鋪墊。

受出口禁令影響，本集團鎳礦業務於二零一五年沒有生產，本集團鎳礦業務虧損為人民幣41,843千元，虧損同比減少41.96%；資本支出人民幣22,334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1,818千元）；資本承諾人民幣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9,119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安全、環境保護及員工和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共有員工1,837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23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的薪酬總開支及其他僱員福利費用款項為人民幣154,581千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77,587千元)。僱員成本包括基本薪酬、績效工資、房屋津貼、社會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及其他國家規定的保險。根據本公司薪酬政策，員工的收入與工作表現及企業經濟效益掛鉤，通過開展績效考核工作，激發員工活力，提升公司的運營效能。

為提高員工的整體素質和專業技術水平，本集團已制定並執行《培訓管理制度》。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組織了多次內外部培訓，關於本部分詳細內容請見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財務回顧

1、收入、銷售成本、毛利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1,219,751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48,901千元或10.88%，減少的主要原因為：(i)鐵精礦銷售價格下降導致收入較上年減少人民幣477,578千元；(ii)鐵精礦銷量增加導致收入較上年增加人民幣55,560千元；及(iii)被金礦業務2015年8月份開始商業生產實現收入人民幣292,532千元所抵消。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度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929,221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41,240千元或4.6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金礦開始商業生產後增加銷售成本人民幣207,763千元，而鐵礦通過技術改造，細化成本管理，銷售成本較上年降低人民幣196,653千元，同比下降22.42%。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290,530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90,141千元或39.56%，毛利率從35.12%降至23.82%，主要是由於鐵精礦的平均銷售單價下降所致。

2、其它收入和支出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度的其它收入為人民幣33,389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9,061千元或37.25%。其它收入主要為利息收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度的其它支出為人民幣292,763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35,788千元或413.84%。增加的主要原因見財務回顧第5項資產減值準備的內容。其它支出包括資產減值準備、匯兌損失、出售物業和廠房及設備虧損、慈善捐款和其它雜項支出。

3、銷售與分銷開支、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38,386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6,292千元或14.08%，減少的主要原因是運費單價下調。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運輸開支、人工成本和其它。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30,786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5,983千元或10.12%。行政開支包括向本集團管理及行政人員支付的薪金、折舊及攤銷、租賃及辦公開支、業務發展開支、專業諮詢及服務費開支、稅費開支、銀行手續費、存貨跌價準備、計提的壞賬準備及其它。

4、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的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69,319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55,955千元或49.36%。本期融資成本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借款增加導致利息支出增加人民幣34,746千元，銀行承兌匯票貼現導致貼現息支出增加人民幣19,691千元。融資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支出、貼現費用、其它融資費用支出及長期應付款折現費用的攤銷。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5,657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61,759千元或110.0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溢利減少所致。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應付稅項和遞延稅項總和。

5、資產減值準備

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計提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238,631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98,638千元，主要原因是鐵精礦市場價格持續走低，預計相關資產的未來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主要包括上馬鐵礦非流動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24,178千元，興洲鐵礦非流動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122,263千元，本溪鐵礦非流動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81,092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度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收益人民幣5,066千元，確認在全面收益的其他開支中。主要為本集團持有的澳洲上市公司股票價值變動增加收益人民幣2,271千元及持有的理財產品價值變動增加收益人民幣2,795千元。

7、期內溢利與全面收益總額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期內虧損為人民幣401,678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78,789千元。

在期內虧損基礎上，受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及外幣報表折算影響，全面虧損總額於二零一五年度約為人民幣429,544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65,661千元或572.39%。

8、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1,510,095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約人民幣59,111千元或4.0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金礦露採基建剝岩增加，被計提減值和折舊所抵消。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存貨為人民幣147,606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約人民幣10,300千元或7.5%，主要原因是金礦業務商業生產後增加礦石、材料、在產品庫存。

9、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428,749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93,972千元，主要是受鐵精礦市場狀況影響，客戶回款週期延長。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度的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218,608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18,634千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為人民幣110,001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10,414千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它應付款項為人民幣425,571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120,127千元。主要原因是應付的工程款及質保金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現金使用分析

下表載列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 |
|------------------|------------------|----------------|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量 | 159,626 | 150,104 |
|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量 | (566,152) | (483,787) |
|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量 | 201,213 | 285,12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 (205,313) | (48,563) |
|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99,587 | 369,995 |
|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 4,949 | (21,845) |
|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99,223 | 299,587 |

二零一五年度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159,626千元。該款項主要歸屬於除稅前虧損人民幣407,335千元，加上折舊及攤銷人民幣311,922千元，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223,534千元，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60,808千元，非付現財務費用人民幣12,292千元，外匯匯兌損失人民幣46,073千元，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處置損失人民幣12,777千元，部分被應收賬款增加人民幣72,418千元，利息收入人民幣27,685千元所抵銷。

二零一五年度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566,152千元。該款項主要包括支付因擴充產能、技術改造而新增廠房、機器設備、收購物業及基建剝岩的款項人民幣346,315千元，支付收購無形資產款項人民幣86,781千元，支付徵地款項人民幣25,357千元，支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款項人民幣108,769千元。

二零一五年度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201,213千元。該款項主要來自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1,680,400千元，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1,067,855千元，支付銀行貸款保證金人民幣411,332千元所抵銷。

11、現金及借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現金餘額為人民幣1,013,008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210,968千元或26.30%，其中銀行貸款保證金人民幣913,785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銀行借款餘額為人民幣2,973,352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747,184千元。除上述或本報告另行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或其它借貸股本(已發行或同意發行)、銀行透支、借貸、承兌負債或其他同類負債、租購及財務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董事已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的債務與或然負債概無重大變動。

12、負債比率、利率風險、外幣風險

本集團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8.52%上升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0.33%。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為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銀行借貸有關。本集團管理層將持續監控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以及利率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採取恰當措施以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截至目前，本集團的記帳本位幣為人民幣。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影響匯率的風險，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以及倘若任何股息兌換為外匯，所宣派的該等股息均會受到影響。同時，於二零一三年度，本集團收購了位於印尼、澳洲的礦業資產，其資產及負債均以印尼盾、澳幣計算，受匯率變動影響，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及盈利有一定影響。本集團管理層將持續監控本集團的收益和成本的幣種匹配情況以及匯率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採取恰當措施以對沖重大匯率風險。

13、資產抵押、或然負債

本集團部分銀行貸款以採礦權證作為抵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用於抵押的採礦權賬面總淨值為人民幣359,651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無重大或然負債。

14、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度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59,901千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264,013千元或62.28%。資本承擔主要包括毛公鐵礦地採工程人民幣137,603千元，傲牛鐵礦地採工程人民幣50千元，興洲鐵礦電力工程人民幣974千元，黃金勘探政府性收費人民幣21,274千元。

15、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由二零一四年的約人民幣483,787千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約人民幣559,217千元。二零一五年所產生的開支主要包括(i)廠房、機器設備、物業、基建剝岩支出人民幣466,900千元；(ii)無形資產支出人民幣76,501千元；及(iii)土地補償及地採生產掘進等支出人民幣15,815千元。

16、持有的重大對外投資

除本集團持有在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三間公司的股本權益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17、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將附屬公司營口鑫旺合金爐料有限公司以零對價出售給獨立第三方，出售損失為人民幣2,266千元。除此以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概無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18、有關重大投資、收購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八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八日就由Indonesia Hanking Makmur Nickel Smelting Co., Ltd所發展鎳金屬冶煉建設項目的投資、建設及營運訂立諒解備忘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八日的公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尚未訂立最終協議，且本公司就合作條款與相關人士進行磋商。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及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訂立諒解備忘錄(經訂約方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修訂)以收購一家於印尼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股權。該公司擁有及經營位於東南蘇拉威西省之鎳礦開採項目，並持有所有有關於印尼經營採礦業務之必要批准、牌照、許可證及證書。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及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的公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尚未訂立最終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本公司收購若干金礦協商，若前述的收購一旦落實，或構成本公司在上市規則項下須予披露的交易。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尚未訂立任何最終協議。本公司將繼續尋求有利於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的業務機會。

除上文所述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收購的任何其他計劃。

董事會報告

1.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三大業務，分別為：金礦的勘探、開採、選礦和銷售業務，鐵礦的勘探、開採、選礦和銷售業務，以及鎳礦的勘探、開採、冶煉和銷售業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2. 業務審視

有關本集團年內業務的審視與對未來業務發展的論述均載於本年報第6頁至第13頁的「董事會主席致辭」，而有關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亦載於第6頁至第13頁的「董事會主席致辭」，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b)還刊載了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本報告第46頁之第18段「期後事項」刊載了本報告期後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發生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本年報第5頁則刊載集團財務摘要，以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年內表現。此外，關於本集團環保政策，與持份者關係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則之遵守情況，分別刊載於第6頁至13頁的「董事會主席致辭」，第59頁至7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及第41頁至58頁之本「董事會報告」中，並於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可供查閱。

3.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本公司和本集團於當日的狀況載於本年報第85至87頁。

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5. 股本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法定股份總數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總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港元，已發行股份數為1,830,000,000股。於本年度本公司股本無變動。

6. 優先購股權

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地)法例項下概無任何優先購股權條文適用於本公司。

7. 儲備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59頁，其中可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分配的儲備情況載於本年報第88頁。

8.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向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有權參加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出席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9.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10.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五大供應商的購買總額佔本公司本年度購買總額的42.08%，其中最大供應商的購買總額佔本公司本年度購買總額的22.63%。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針對五大客戶的銷售共佔本公司本年度銷售總額的91.16%，其中針對最大客戶的銷售佔本公司本年度銷售總額的37.75%。

本年度內，在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除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外(詳見本章第23段之「關聯交易」)，據董事所知，董事及董事的聯繫人(按上市規則定義)或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權益)均沒有擁有權益。

11.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關於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12.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下表列出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若干資料：

| 姓名 | 在本公司擔任的職務 | 委任／重選日期 | 離任／辭任職務及日期 |
|-----|----------------|--|-------------------------------|
| 楊敏 | 執行董事及 董事會主席 |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 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職務 |
| 楊繼野 | 執行董事及 董事會主席 |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由非執行董事 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 席 |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辭任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職務 |

董事會報告

| 姓名 | 在本公司擔任的職務 | 委任／重選日期 | 離任／辭任職務及日期 |
|-----|--------------------------------------|--|------------------------------------|
| 潘國成 | 執行董事及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為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辭任董事會主席職務 |
| 夏茁 | 執行董事、副總裁、 罕王(印尼)總裁及聯席公 司秘書 |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 不適用 |
| 邱玉民 | 執行董事、副總裁及罕王 澳大利亞、罕王黃金首 席執行官兼總裁 |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 不適用 |
| 鄭學志 | 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 |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獲重選為 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升任為副總裁及 不再擔任首席財務官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由執行董事調 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辭任副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 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
| 廖品綜 | 執行董事及 首席財務官 |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 首席財務官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 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職務 |
| 李堅 | 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 不適用 |
| 藍福生 | 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 |
| 符致京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
| 王平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 不適用 |
| 王安建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 不適用 |
| 馬青山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 不適用 |
| 姜周華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
| 楊岳明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
| 陳彥韶 | 副總裁 |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辭任副總裁職務 |
| 黃金夫 | 傲牛礦業首席執行官兼 總裁 傲牛鐵礦總經理 |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 |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辭任 傲牛礦業首席執行官及總裁 職務 |

董事會報告

根據章程細則第84(1)條的規定，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均須輪席退任，且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退任董事有資格膺選連任。楊繼野先生、夏茁先生、王平先生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為董事。

根據章程細則第83(3)條的規定，董事會有權不時及於任何時候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局臨時空缺或出任現時董事局新增的董事席位。獲董事會委任為填補某臨時空缺之董事，只應任職至其獲委任後首個股東成員大會，並應於屆時有資格再被選舉；而獲董事會委任以出任現時董事局新增成員的任何董事，只應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合資格於該大會膺選連任。

根據章程細則第83(3)條，鄭學志先生及馬青山先生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為董事。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各自的獨立性出具的年度確認書，並認為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之人士。

13.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7至82頁。

14. 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與所有董事簽訂董事服務合約和董事委任函件，主要詳情如下：(1)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起為期三年(楊繼野先生、潘國成先生、邱玉民博士、夏茁先生、李堅先生、王平先生及王安建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起為期三年(鄭學志先生)或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起為期三年(馬青山先生)；及(2)可根據其各自的合約條款予以終止或續約。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發出的二零一五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乃獨立於管理層，並且無任何足以重大干預彼等進行獨立判斷之任何關係。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董事與本公司沒有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15.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本公司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15。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董事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本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由薪酬委員會擬定，由董事會審議批准。薪酬委員會在擬定薪酬方案時，會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僱用條件以及職責與個人表現等因素。

16. 董事於重要合約的權益

除本報告第18段「期後事項」和第23段「關連交易」中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沒有直接或間接參與訂立對各董事有重大利益關係、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且於本年度內或結束時仍然有效的重要合約。

17. 董事彌償

本公司有為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

18.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本集團取得有條件銀行信貸融資人民幣1,200,000,000元作營運資金用途，為期兩年。

董事會報告

19.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1) 除外業務

本溪鐵選

本溪鐵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於中國成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由罕王集團全資擁有，本溪鐵選僅從事鐵選業務。本溪鐵選從事的選礦業務過往由本公司附屬公司本溪礦業經營。

由於尚未取得與經營鐵選業務所在土地相關的土地使用權證，並且取得相關證書的時間不確定，故鐵選業務其時自本溪礦業轉讓並由罕王集團保留。根據不競爭協定(於下文載述)，一旦及當取得本溪鐵選的土地使用權證時，本溪鐵選須立即向本公司發出通知，而本公司有權以獨立估值師釐定的價格購入本溪鐵選的權益。於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或獨立股東(視乎情況而定)的批准後，本公司一旦決定行使有關權利，本溪鐵選的擁有人罕王集團有責任轉讓其於本溪鐵選的權益予本公司。因此，董事認為不競爭協議(詳情見下文)足以保障本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本溪礦業與本溪鐵選訂立一項為期三年(有效期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選礦協議，據此，本溪鐵選將為本溪礦業提供選礦服務。根據上市規則的定義，由於本溪鐵選為罕王集團的聯繫人士，訂立該選礦服務協定構成本集團一項持續關連交易。該選礦服務協定之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23段「關連交易」中「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一段。

過往三年的除外業務之財務資料(人民幣百萬元)(經審核資料):

| |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總資產 | 37.16 | 37.35 | 51.1 |
| 總負債 | 25.99 | 24.61 | 38.7 |
| 收益 | 23.04 | 28.05 | 32.1 |
| 盈利／虧損 | -1.57 | 0.3 | 3.4 |

董事會報告

(2) 罕王集團

楊敏女士持有罕王集團88.96%的股權。罕王集團持有本溪鐵選全部股權。

(3)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職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下文披露者外，董事及其相關的聯繫人在任何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均沒有權益：

| 董事姓名 | 於本公司的職位 | 於競爭業務的職位 |
|-----------------------------------|-----------------|------------|
| 楊敏(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 | 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 罕王集團董事局主席 |
| 楊繼野(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 董事會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 罕王集團董事局副主席 |
| 夏茁 | 執行董事、副總裁及聯席公司秘書 | 罕王集團董事 |

(4) 顯示本公司能獨立於除外業務並以公平磋商原則進行業務的事實，已於招股章程中披露。

2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據本公司所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於本公司的股份的權益：

董事及最高

行政人員名稱

| 董事及最高 行政人員名稱 | 身份／權益性質 | 股份數目 | 股權概約百分比 |
|---------------------------------|----------|-----------------|---------|
| 楊敏 ¹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760,525,000(好倉) | 41.56% |
| |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 13,820,166(好倉) | 0.76% |
| 楊繼野 ² |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 424,360,500(好倉) | 23.19% |
| 夏茁 ³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19,796,589(好倉) | 1.08% |
| | 實益擁有人 | 60,000(好倉) | 0.01% |
| 潘國成 ⁴ | 實益擁有人 | 4,200,000(好倉) | 0.23% |

附註：

- 楊敏女士持有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的100%權益，並為持有Best Excellenc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管理信託的授予人及受益人，因此，楊敏女士被視為擁有由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760,525,000股股份及Best Excellence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13,820,166股股份的權益。
- 楊繼野先生為持有Bisney Succes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管理信託的成立人，因此，楊繼野先生被視為擁有由Bisney Success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424,360,500股股份的權益。
- 夏茁先生持有Splendour Ventures Limited的48.9%權益，因此，夏茁先生被視為擁有Splendour Ventures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19,796,589股股份的權益。夏茁先生實益擁有的本公司60,000股股份所佔的準確百分比為0.00327869%。
- 該等股份是與潘國英女士聯名持有。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21.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合理查詢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股東名稱 | 身份／權益性質 | 股份數目 |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
|-----------------------------|-------------|-----------------|-----------|
| 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 | 760,525,000(好倉) | 41.56% |
| Bisney Success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 | 424,360,500(好倉) | 23.19% |
| Le Fu Limited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424,360,500(好倉) | 23.19% |
|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 | 受託人 | 424,360,500(好倉) | 23.19% |
|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 208,000,000(好倉) | 11.37% |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並無任何持有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必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

22.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均沒有就有關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董事會報告

23. 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所披露的所有關連交易亦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或持續性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該等交易詳情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披露。

下表列出該等持續性關連交易於二零一五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和實際交易金額：

| 持續性關連交易事項 | 關連人士 | 二零一五年度 | |
|---------------|----------------|--------------------|------------------|
| | | 年度交易金額上限 (人民幣元) | 實際交易金額 (人民幣元) |
| (a) 本溪鐵選加工服務 | 本溪鐵選 | 35,000,000 | 23,005,756 |
| (b) 鐵精礦銷售 | 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及大連華仁 | 480,000,000 | 230,104,841 |
| (c) 運輸服務 | 名城運輸或其聯屬公司 | 27,600,000 | 3,026,709 |
| (d) 物業租賃與物業管理 | 盛泰物業 | 4,000,000 | 3,550,512 |
| (e) 印尼紅土鎳礦買賣 | 合龍 | 65,000,000 | 0 |
| (f) 採購框架協議 | 本溪鐵選 | 4,000,000 | 1,422,727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進行了若干不獲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詳情如下：

- (1) 就下述各不獲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本公司已於上市時獲得香港聯交所對該類持續性關連交易年度交易金額上限的批准，並豁免遵守有關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續簽三年下述各項交易之協定，重新釐定各交易在續簽三年期間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並已經獲得董事會及／或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批准。

a. 本溪鐵選加工服務

本溪礦業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鐵礦石開採。本溪鐵選為罕王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鐵選業務。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條，本溪鐵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溪礦業與本溪鐵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簽訂鐵選礦服務協定。根據該協定，自上市日期開始，本溪鐵選將為本溪礦業提供鐵選礦服務，將本溪礦業所提供的鐵礦石進行選礦，並將所生產的鐵精礦交付予本溪礦業，為期三年。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本溪礦業與本溪鐵選簽訂為期三年的新選礦加工協議，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此三年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均為人民幣35,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本溪礦業與本溪鐵選訂立修訂協議。根據修訂協議，本溪鐵選及本溪礦業同意將本溪礦業應付的鐵選費用由每噸鐵礦石人民幣21.5元(不含稅)修改為每噸鐵礦石人民幣19.0元(不含稅)，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新本溪鐵選服務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包括協議期限及建議年度上限)仍維持不變。於二零一五年度，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23,005,756元。

b. 鐵精礦銷售

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為罕王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直接還原鐵及生鐵及銷售鐵精礦、鐵礦石及鋼材。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條，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與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訂立一項採購協議。根據該協議，自上市日期開始，本公司將透過附屬公司做牛礦業及公用設施向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提供鐵精礦，為期三年。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本公司與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及大連華仁(作為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的代理)簽訂為期三年的新鐵精礦銷售協議，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此三年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均為人民幣480,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度，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230,104,841元。

董事會報告

c. 運輸服務

名城運輸和名揚運輸均從事普通貨物及大宗貨物的公路貨物運輸。本公司控股股東楊敏的侄子楊新環先生擁有名城運輸100%股權，擁有名揚運輸70%股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條，名城運輸和名揚運輸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傲牛礦業與名城運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訂立一份鐵精礦運輸協議。根據該協議，自上市日期開始，傲牛礦業委聘名城運輸或其聯屬公司提供運輸服務，為期三年。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本公司與名城運輸簽訂為期三年的新運輸服務協議，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此三年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均為人民幣27,6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名揚運輸股權轉讓給獨立第三方，雖然傲牛礦業繼續聘請名揚運輸提供鐵精粉運輸服務，但從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起，傲牛礦業與名揚運輸的協議不再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於二零一五年度，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3,026,709元，即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發生之金額。

d. 物業租賃及物業管理

盛泰物業100%的權益由本公司控股股東間接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條，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傲牛礦業、公用設施與盛泰物業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訂立租賃協議。根據該協議，自上市日期開始，傲牛礦業及公用設施繼續向盛泰物業租用位於遼寧省瀋陽市沈河區青年路227號的租賃面積約3,193.8平方米的辦公物業，租賃同一樓宇的廣告位並聘請盛泰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為期三年。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傲牛礦業、公用設施與盛泰物業簽訂為期三年的新租賃協議，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此三年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均為人民幣4,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度，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3,550,512元。

(2) 就下述不獲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豁免由獨立股東批准：

e. 印尼紅土鎳礦買賣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刊發了有關公告。合龍為駿威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及罕王(印尼)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持有罕王(印尼)的70%股權，Evergreen Mining持有罕王(印尼)的30%股權，因此，Evergreen Mining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5)條和第14A.11(6)條，合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集團與合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訂立印尼紅土鎳礦買賣合約，本集團向合龍購買紅土鎳礦，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於二零一五年度，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5,000,000元，而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0元。

f. 採購框架協議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刊發了有關公告。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傲牛礦業集團與本溪鐵選訂立採購框架協議(「採購框架協議」)。根據採購框架協議，傲牛礦業集團同意出售，而本溪鐵選同意購買傲牛礦業因採礦技術持續革新產生的閒置設備、零配件及原材料，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採購框架協議生效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於採購框架協議期限內，雙方協定雙方均可根據雙方可能協定的有關條款及條件不時訂立進一步單獨採購協議，於各情況下，將按公平原則及一般商業條款進行逐項磋商。於採購框架協議期限內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均為人民幣4,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度，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422,727元。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各項持續性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一) 在本公司日常業務中進行；

(二)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若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此類交易的條款是否為一般商業條款時，則對本公司而言，此類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

(三) 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定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董事會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之鑒證工作」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執行若幹事實查明程序。核數師已根據協定程序的結果向董事會報告。當中指出：

- (一)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二) 就貴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所涉及的交易，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三)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定進行。
- (四) 就隨附列表所載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出本公司就每項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公告的年度上限總額。
- (五) 就上述關連交易，董事亦確認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24. 不競爭協議的遵守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簽署了一項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不競爭協議」）。根據不競爭協議規定，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定及為其附屬公司利益）承諾，除不競爭協議中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彼將不會並將盡力促使其聯繫人士（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於不競爭協議所載之受限期間直接或間接由其自身或連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公司（其中包括）開展、參與或於與保留業務有關的業務或活動中擁有權益或收購或持有創建、發展、經營或管理等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活動。本公司控股股東將授予本公司在重組後收購控股股東於若干實體保有的若干權益的選擇權和優先購買權。

根據不競爭協議，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審議並考慮是否行使該等選擇權及優先購買權，並有權代表本公司對不競爭協議下承諾的執行情況進行年度審查。本年度內，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已就其遵守不競爭協議作出年度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不競爭協定的執行情況進行了審閱，並確認各控股股東已充分遵守不競爭協議，並無任何違約情形。

25.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畫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畫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26.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較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並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27.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少於25%，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28.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不存在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結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29.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及財務報表。

董事會報告

30. 核數師

本年報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有關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來年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31.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列於本年報的第5頁。

32. 重大合約

除於本報告第23段「關連交易」一節中披露之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除本集團之外的附屬公司簽訂重大合同，且本集團並不存在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除本集團之外的附屬公司之間提供服務的重大合同。

33. 公司為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為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34. 給予某實體的貸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給予某實體貸款人民幣11,300,000元。詳情請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35.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7作出的披露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已向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貸款方」)質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208,000,000股普通股(「已質押股份」)，作為第一貸款方向傲牛礦業提供最多合共人民幣160,000,000元定期貸款融資之抵押。已質押股份合共佔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1.37%。

36.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及13.21條作出的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13.21條的披露規定，以下披露乃就本公司其中一份貸款協議而載入，當中包含需要本公司控股股東履行責任的契約。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傲牛礦業(作為借方)(「借方」)與匯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瀋陽分行(作為貸方)(「第二貸款方」)訂立融資函(「融資函」)。第二貸款方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根據融資函，第二貸款方同意向借方授出最高25,600,000美元等值的人民幣之備用信用證融資(「融資」)。融資項下之信用證將由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持有，作為授予本公司之25,000,000美元銀行融資之擔保。根據融資函，融資期限不超過一年，於融資期限內，本公司控股股東楊敏女士承諾擁有不少於40%本公司股份，並提供個人擔保。

上述授信期限於期滿後獲延展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貸款金額減少至22,018,716美元。於融資期限內，本公司控股股東楊敏女士提供有關融資的個人擔保。

37. 慈善捐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共作出慈善捐款人民幣33,000元。

承董事會命
楊繼野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的管理、成功的業務發展及股東價值的提升確立框架。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通過並採納本公司制定之《企業管制政策》。本公司的《企業管制政策》為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而編制，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已大部分遵守《企業管制政策》和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同時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下文載列本公司於此期間內採納及遵守守則條文的詳細討論情況。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共同就領導和監督本集團業務向全體股東負責，行使經營決策權。董事會主要負責制訂公司的戰略、目標、政策及業務計劃，並監督公司戰略的執行，監督並控制公司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制定適當的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式，以確保達到本集團戰略目標。此外，董事會亦負責改善企業管治架構，促進與股東之間的溝通。管理層在首席執行官的領導下對負責執行由董事會制定的戰略及計劃，並作出日常的營運決策。管理層負責每月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表現。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發生了如下董事調任、退任、辭任及委任：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1)楊繼野先生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職務，並繼續擔任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2)董事會委任潘國成博士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職務，並繼續擔任執行董事及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主席職務，同時，潘國成博士辭去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職務；(3)董事會委任楊敏女士為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並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4)符致京先生於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因其他業務之個人承擔事務而不重選連任；(5)董事會委任楊岳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同時出任提名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委員。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董事會委任廖品綜先生為執行董事，並繼續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同日，鄭學志先生辭任副總裁職務，並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鄭學志先生因有意專注發展其他事務而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藍福生先生因有意專注發展其他事務而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及健康、安全、環境和社區委員會委員職務。同日，楊繼野先生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及健康、安全、環境和社區委員會委員，並繼續擔任董事會副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楊岳明先生因有意專注發展其他事務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於楊岳明先生辭任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的最低人數，及提名委員會人數亦低於該委員會職權範圍所要求的最低人數。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1)楊敏女士辭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主席職務；(2)廖品綜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職務；(3)姜周華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4)楊繼野先生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主席，同時辭任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職務，但繼續擔任健康、安全、環保及社區委員會成員；(5)鄭學志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6)李堅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並繼續擔任非執行董事；及(7)王安建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並繼續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健康、安全、環保及社區委員會成員。於姜周華先生辭任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規定之最低人數。此外，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組成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A.5.1條之規定。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委任馬青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同時出任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委員。此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增加至三位，並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所規定之要求。此外，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人數亦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A.5.1條所規定之要求。

企業管治報告

鑒於上述董事調任、辭任及委任，下面分五段期間描述二零一五年度的董事詳情：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期間，董事會由以下十二位成員組成：

| 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楊敏女士 李堅先生 | 潘國成博士(主席) 楊繼野先生 (副主席、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 王平先生 符致京先生 |
| 藍福生先生 | 鄭學志先生 夏茁先生 邱玉民博士 | 王安建先生 姜周華先生 |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期間，董事會由以下十二位成員組成：

| 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李堅先生 藍福生先生 | 楊敏女士(主席) 楊繼野先生(副主席) 潘國成博士(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鄭學志先生 夏茁先生 邱玉民博士 | 王平先生 王安建先生 姜周華先生 楊岳明先生 |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期間，董事會由以下十三位成員組成：

| 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李堅先生 藍福生先生 鄭學志先生 | 楊敏女士(主席) 楊繼野先生(副主席) 潘國成博士(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夏茁先生 邱玉民博士 廖品綜先生 | 王平先生 王安建先生 姜周華先生 楊岳明先生 |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期間，董事會由以下十二位成員組成：

| 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李堅先生 藍福生先生 | 楊敏女士(主席) 楊繼野先生(副主席) 潘國成博士(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夏茁先生 邱玉民博士 廖品綜先生 | 王平先生 王安建先生 姜周華先生 楊岳明先生 |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董事會由以下十一位成員組成：

| 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楊繼野先生(副主席) 李堅先生 | 楊敏女士(主席) 潘國成博士(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夏茁先生 邱玉民博士 廖品綜先生 | 王平先生 王安建先生 姜周華先生 楊岳明先生 |

由於廖品綜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期間，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的最低人數，但緊隨鄭學志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辭任非執行董事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

除上述披露期間外，於本年度報告期內，本公司已經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委任足夠人數且具有相應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獨立非執行董事共計四人，佔董事總數的三分之一。其中，王平先生於企業財務、審核、會計及稅務方面積逾19年經驗，王安建先生在資源戰略研究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姜周華先生於冶金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楊岳明先生有超過40年之法律實務經驗。

董事履歷詳情披露於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除楊敏女士與楊繼野先生為母子關係外，董事會並無成員與其他成員有關聯。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如下董事參加了關於上市公司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以下培訓，以持續發展其專業知識和技能。

| 董事 | 培訓範疇 | | |
|---|------|------|-------|
| | 企業管治 | 上市規則 | 業務／管理 |
| 非執行董事 | | | |
| 楊繼野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 - | ✓ | ✓ |
| 李堅先生 | ✓ | ✓ | ✓ |
| 藍福生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 | ✓ | ✓ |
| 鄭學志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辭任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 | ✓ | ✓ |
| 執行董事 | | | |
| 楊敏女士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執行董事) | ✓ | ✓ | ✓ |
| 潘國成博士 | ✓ | ✓ | ✓ |
| 夏茁先生 | ✓ | ✓ | ✓ |
| 邱玉民博士 | ✓ | ✓ | - |
| 廖品綜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執行董事)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王平先生 | ✓ | ✓ | ✓ |
| 王安建先生 | ✓ | ✓ | ✓ |
| 姜周華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符致京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楊岳明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為保證在其專業領域掌握行業最新資訊，各位董事積極參與各行業的相關研討會。潘國成博士參加了中國國際礦業大會、礦業與財富(香港)高峰論壇暨展覽會、礦業與財富高峰論壇暨展覽會和中國－東盟礦業合作論壇等。楊敏女士參加了全國工商聯「走出去」專題調研會、中國優勢產業發展論壇等。夏茁先生參加了中國內地在香港上市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研修班暨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第三十四期聯席成員強化持續專業發展課程(7個ECPD學時)和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中國境外上市公司企業規管高級研修班培訓課程(21個ECPD學時)。

公司秘書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由於本公司其中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夏茁先生已符合上市規則有關擔任唯一公司秘書的規定，因此莫明慧女士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莫明慧女士獲續聘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夏茁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夏茁先生和莫明慧女士均參加了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經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了責任保險，保險期限為一年。

董事的任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服務合約(包括所有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期限為三年，可根據各份合約的條款予以終止。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於本公司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三分之一在任董事(或董事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退任，而每位董事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獲董事會委任以出任現時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任何董事，只應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乃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列有關評估獨立性的指引。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發出的二零一五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乃獨立於管理層，並且無任何足以重大干預彼等進行獨立判斷之任何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參加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並就本公司業務發展、重大決策、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等方面提出獨立的專業性意見和建議。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獨立非執行董事與董事會主席進行專題座談，討論非執行董事就公司管理層二零一五年運營意見及二零一六年運營的建議和要求。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同時本公司亦制定《關於董事及有關僱員買賣公司證券事宜的書面指引》(「公司指引」)，採納與上市規則附錄十等同的規範作為董事及有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和有關僱員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和有關僱員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指引的規定。

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已制定《關於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職權劃分指導綱要》，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角色分立。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止期間，執行董事潘國成博士擔任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楊繼野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執行董事楊敏女士擔任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潘國成博士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董事會主席負責管理董事會，並確保其有效運作。首席執行官負責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並就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向董事會負責。管理層每月定期向董事提供運營情況及資料，使其知悉公司的最新發展以便更好履職。

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共召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除藍福生先生及符致京先生外，其他董事均參與了此次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已充分訂明董事會及轄下四個專門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的職責範圍，並在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專門委員會的職責範圍。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度共召開七次董事會。董事在報告期內出席董事會、董事會之專門委員會及股東週年大會會議的詳情如下：

| 董事 | 董事下設各專門委員會 | | | | | 股東週年大會 |
|---|------------|-------|-------|-------|------------------------|--------|
| | 董事會 | 審核委員會 | 薪酬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 健康、安全、 環保和社區 委員會 |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楊繼野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由執行董事調任 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 7/7 | 0 | 3/3 | 不適用 | 0 | 1/1 |
| 李堅 | 6/7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1 |
| 藍福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4/7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0/1 | 0/1 |
| 鄭學志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 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辭任非 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 為執行董事) | 6/6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1 |
| 執行董事 | | | | | | |
| 楊敏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由非執行董事調 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辭任執行董事) | 7/7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1 | 不適用 | 1/1 |
| 潘國成 | 7/7 | 不適用 | 不適用 | 2/2 | 1/1 | 1/1 |
| 夏茁 | 7/7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1 |
| 邱玉民 | 7/7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1 |
| 廖品綜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執行董事) | 4/4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0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王平 | 7/7 | 2/2 | 3/3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1 |
| 王安建 | 7/7 | 2/2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1 | 1/1 |
| 姜周華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獨立 非執行董事) | 7/7 | 不適用 | 3/3 | 3/3 | 不適用 | 1/1 |
| 符致京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獨立非執行 董事) | 1/1 | 1/1 | 不適用 | 1/1 | 不適用 | 0/1 |
| 楊岳明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 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 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5/5 | 1/1 | 不適用 | 1/1 | 不適用 | 1/1 |

企業管治報告

註：

因楊繼野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及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委員，及廖品綜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度內未再召開審核委員會及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所以其對應的參會數為“0”。

若大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予以考慮的委員會及任何事項中存有重大利益衝突，董事會均以董事會會議形式，而非書面決議形式審批該等事項。在交易中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出席了有關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編制，並由公司秘書保存。

(A)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期間，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主席)
符致京先生
王安建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期間，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主席)
王安建先生
楊岳明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非執行董事

楊繼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主席)
王安建先生
楊岳明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須就有關財務及其他彙報、內部監控、外聘及內部審核事宜以及董事會不時釐定的其他事宜等職責充當其他董事、外聘核數師及內部核數師之間的溝通橋樑。審核委員會須協助董事會履行責任：對財務匯報提供獨立審閱及監察，促使本集團內部監控的效能以及外聘及內部審核工作達到滿意的水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將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功能交由審核委員會負責，並制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運作模式》修訂版以體現該授權。修訂後的《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運作模式》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在聯交所及公司網站公佈。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包括：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除非有另設的董事會轄下風險委員會又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主動或應董事會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二零一五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兩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上半年及二零一四年全年的財務業績及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報告、關聯交易條款等，會議還討論了有關聘用核數師及釐定其酬金，並修訂了《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和運作模式》。外部核數師及所有審核委員會委員均參加了上述會議。

(B) 薪酬委員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非執行董事

楊繼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主席)
姜周華先生

薪酬委員會須制定薪酬政策提交董事會批准(薪酬政策的考慮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以及執行董事會釐定的薪酬政策。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五年度，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三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召開二零一五年度第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會議主要檢討了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及結構，並批准了第二屆董事會董事服務協議。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公司召開二零一五年度第二次薪酬委員會會議，會議主要審議了與公司董事職務變動相關的董事服務協議，包括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岳明先生之董事服務協議、楊敏女士、楊繼野先生及潘國成博士之董事服務協議之補充協議。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公司召開二零一五年度第三次薪酬委員會會議，會議審議了廖品綜先生擔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授權代表之董事服務協議之議案、高級管理人員聘職書及薪酬之議案、莫明慧女士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薪酬及聘任協議之議案及鄭學志先生董事服務協議之補充協議之議案。

(C) 提名委員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期間，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潘國成博士(主席) | 符致京先生 姜周華先生 |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楊敏女士(主席) | 姜周華先生 楊岳明先生 |

提名委員會須制定提名政策供董事會考慮，並執行經董事會批准的提名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度，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了三次會議：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召開二零一五年第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會議提名夏茁先生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廖品綜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職務。同時，提名鄭學志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裁並同意其辭去首席財務官職務。會議重選了潘國成博士為執行董事，李堅先生及藍福生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姜周華先生及符致京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會議還評核了王平先生、符致京先生、王安建先生和姜周華先生的獨立性，檢討了董事會人員、架構和組成，討論了董事為履行職責所付出的時間和精力是否足夠。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召開二零一五年第二次提名委員會會議，會議提名楊敏女士擔任董事會主席和提名委員會主席，並同意楊繼野先生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職務，同時提名廖品綜先生擔任執行董事，楊岳明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本公司召開二零一五年第三次提名委員會會議，會議批准夏茁先生及王平先生辭去本公司授權代表職務，同意鄭學志先生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辭任本公司副總裁職務，提名廖品綜先生擔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授權代表，提名莫明慧女士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多元化政策措施

本公司促進董事會成員在技巧、經驗及觀點等多樣化方面保持適當的平衡，以促進業務策略的執行及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

多元化是個寬泛的概念，在確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可以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的所有委任均以任人唯才為原則，結合公司業務模式及與時俱進的特定需要，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

企業管治報告

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

甄選董事會成員人選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礎，最終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作出決定。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的十一名董事中：女性一名，男性十名；年齡在31-40歲之間的有一名，41-50歲的四名，51-60歲的三名，61歲及以上的三名；來自中國大陸的五名，來自香港的四名，來自美國和澳大利亞的各有一名；全部董事均接受過高等教育，其中有四位獲得博士學位。董事分別在企業經營管理、礦山勘探、開發、運營和投資、地質和礦產資源、財務、金融、證券和法律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並且通過持續學習和培訓增強業務技能。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人員、架構和組成，認為董事具有多方面和豐富的經驗和技能，董事會架構合理，能夠保證公司維持較高水準運營。

| 教育及從業背景 | 董事人數 | 佔董事會總數比例 |
|---------------|------------------------------------|----------|
| 礦山勘探、開發和運營、地質 | 潘國成、邱玉民、王安建共計3名董事 廖品綜、李堅、王平、楊岳明 | 3/11 |
| 財務、投資、金融、法律 | 共計4名董事 | 4/11 |
| 企業管理 | 楊敏、楊繼野、夏茁共計3名董事 | 3/11 |
| 冶煉 | 姜周華1名董事 | 1/11 |

(D) 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期間，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之委員如下：

| 主席 | 委員 |
|-------------|--------------------------------|
| 潘國成博士(執行董事) | 藍福生先生(非執行董事) 王安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之委員如下：

| 主席 | 委員 |
|-------------|--------------------------------|
| 潘國成博士(執行董事) | 王安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繼野先生(非執行董事) |

於二零一五年度，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會議審議了並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二零一四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草稿。

企業管治

董事會為本集團企業管治之領導機構，主要職責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發行人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及
- (e) 檢討本集團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於二零一五年度，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工作。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薪酬

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了關於「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的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核數師，聘任期一年，至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核數師為本公司提供的審核和非審核服務明細如下：

審核服務 為本公司提供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財務報表審閱，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審核的費用總額為人民幣2,400,000元(不包括稅費及雜費)。

非審核服務 無。

董事及核數師編制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就編制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以真實及公平的反映本集團狀況及於該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調配足夠資源編制經審核帳目。高級管理層須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表現及營運有或可能有重大影響的財務編報及事宜，並對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所提出的查詢及關注做出讓其信納的回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此外，財務報表包括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規定所做出的適當披露。本公司聘請的獨立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編制責任載於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內部控制

董事會全權負責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設置管理架構並做出適當授權，確定適當的會計政策，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供內部和外部使用，上述措施目的在於合理(但並非絕對)保證並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並管理(但無法完全消除)營運系統失誤及本集團未能達標的風險。董事會授權審核委員會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主動或應董事會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本公司在每個財政年度皆會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一次檢討。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經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職權分工做了規定，高級管理層對董事會負責，執行董事會決議，有權對本集團的各項運營進行管理和監控，並已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本公司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有關本集團的最新資料，載列有關本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本集團已經成立專門的內部審計機構並制定相關制度並建立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式，確保內部監控的有效性，並延伸至本集團控股的所有附屬公司。審計部門的年度審計報告及計畫由審核委員會審批。

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在內部評價工作開展過程中，全面梳理了內部控制制度和程式，針對重要職能部門和重點業務流程開展了內控評價工作。參考《內部控制評價指引》的要求，編制了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系統反映了本公司內部控制的整體情況。

本公司在經營管理等各重大方面建立了一套健全的、符合公司實際情況的較為合理的內部控制制度，並且得到了有效的執行：在公司治理方面，本公司不斷健全法人治理結構，對決策程式、權限界定、關聯交易、重大投資、資訊披露、風險控制等管理的責任比較明確；在基本管理制度建設方面，能結合實際，制定並不斷完善管理制度；在內部控制方面，突出「有效性」，界定明確的控制責任，對監督檢查中發現內控制度存在缺陷和實施中存在的問題，及時督促整改，確保了內控制度的有效實施。本公司將繼續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規範運作，不斷提高上市公司品質。

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參考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公司章程

於二零一五年度，章程細則並無重大變化。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的溝通政策

本公司重視與股東之間的溝通，通過股東大會、業績發佈會、路演活動、接待來訪、電話諮詢等多種途徑增進與股東之間的瞭解及交流。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組織安排了多場路演活動及分析師會議。

(A) 股東權利

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了全體股東的權利和義務。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股東特別大會，以確保高度的問責水準和得知本集團的策略和目標。

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二年修訂本)並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根據章程細則，任何一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大會上投票之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成員，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上述要求中列明的事宜；上述大會應於相關要求遞呈後兩(2)個月內召開(請送達本公司位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6樓，抬頭致公司秘書)。倘董事會於遞呈要求後二十一(21)日內未能召開該大會，遞呈要求的人士可召開大會，由於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導致呈請人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予以補償。

根據上市規則，除大會主席以誠信基準決定僅有關會議程序及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可以舉手表決方式進行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之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之結果視為大會的決議。

(B) 向董事會送達股東查詢的方式

股東可向本公司送達書面查詢，以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或議案。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6樓

電話：+852 3589 8899

傳真：+852 3589 8555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提交及寄發正式簽署的書面呈請、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至上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詳情及身分證明，致使有關呈請、通知或聲明或查詢生效。股東資料或須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同時，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所有專門委員會主席(或如彼等未可出席，則各委員會之其他成員)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任何提問。獨立核數師亦應出席大會，以協助董事回答股東提出的有關疑問。

(C) 股東查詢

如閣下對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詢事項，如股份轉讓，更改地址，報失股份及股息單等，請致函或聯絡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聯絡方式如下：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網頁：www.computershare.com.hk

(D) 投資者關係及通訊

本公司透過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自設網站(www.hankingmining.com)推動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權益人士的有效通訊，公司網站載有如下資訊：

- 公司章程細則、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董事簡歷；
- 公告、通函、定期報告、公司推介材料和新聞稿；
- 公司財務資訊、各年財務資訊摘要匯總；
- 公司股票資訊；

本公司網站還有特設投資者日曆及公司資訊訂閱，以促進與投資者的溝通。

另外，本公司還適時發放公司諮詢及其他相關的財務資料，包括透過年報、中期報告、新聞稿及公告披露有關本公司業務表現和動向的詳細資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1. 董事構成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董事的若干資料：

| 姓名 | 年齡 | 於本集團的 職位／頭銜 | 委任／重選日期 | 角色及職責 |
|-------|-----|---|--|--------------------------------------|
| 楊繼野先生 | 38歲 | 執行董事及 董事會主席 |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由非執行 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 董事會主席 | 負責本集團運營與發展的整 體策略及監管管理層執行 和落實策略 |
| 潘國成博士 | 59歲 | 執行董事及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 負責執行本集團運營與發展 整體策略及日常運營管理 |
| 鄭學志先生 | 46歲 | 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 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及會計 事務 |
| 邱玉民博士 | 53歲 | 執行董事、副總裁及 罕王澳大利亞和 罕王黃金執行董事及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 負責本集團金礦業務日常運 營管理 |
| 夏茁先生 | 50歲 | 執行董事、副總裁、 聯席公司秘書及 罕王(印尼)總裁 |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 負責本集團董事會日常工作 及鎳礦業務日常運營管理 |
| 李堅先生 | 48歲 | 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 不適用 |
| 王平先生 | 45歲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 不適用 |
| 王安建先生 | 62歲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 不適用 |
| 馬青山先生 | 37歲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 不適用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辭任／退任情況

| 姓名 | 年齡 | 職位／頭銜 | 委任日期 | 辭任／退任日期 | 角色及職責 |
|-------|-----|----------------|-----------------|---------------------|-------|
| 符致京先生 | 61歲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二年 五月二十一日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退任) | 不適用 |
| 鄭學志先生 | 46歲 | 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 (辭任) | 不適用 |
| 藍福生先生 | 51歲 | 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二年 五月二十一日 |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辭任) | 不適用 |
| 楊岳明先生 | 70歲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八日 |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 (辭任) | 不適用 |
| 楊敏女士 | 61歲 | 執行董事兼 董事會主席 | 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辭任) | 不適用 |
| 廖品綜先生 | 41歲 | 執行董事兼 首席財務官 | 二零一五年 七月十六日 |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辭任) | 不適用 |
| 姜周華先生 | 52歲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九日 |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辭任) | 不適用 |

2. 非執行董事簡介

李堅先生，48歲，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一年二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李先生為SAIF Partners的合夥人。彼擁有超過20年的中國私募股權投資、企業融資及業務發展經驗。彼擔任四家美國及香港證交所上市中國成員公司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並為SAIF Partners支持的其他四家中國私人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李先生畢業於Amherst College。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3. 執行董事簡介

楊繼野先生，38歲，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委任期限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起三年。楊繼野先生同時擔任傲牛礦業董事會副主席、罕王黃金和罕王印尼董事、及KS/KKU/KP/HMNS監事。楊繼野先生目前還擔任罕王集團董事會副主席、遼寧罕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通過過往及目前於本集團所擔任的職位，彼已於企業管治及管理方面積累13年以上的經驗。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楊繼野先生與楊敏女士為母子關係。

潘國成博士，59歲，執行董事、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目前擔任傲牛礦業、公用設施、罕王澳大利亞及罕王黃金董事及KS/KKU/KP/HMNS監事。通過過往及目前於本集團所擔任的職位，潘國成先生已於礦業公司的經營管理和項目發展方面積累25年以上的經驗。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鄭學志先生，46歲，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i)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期間，擔任非執行董事職務；及(ii)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期間，擔任執行董事職務。鄭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彼為撫順罕王傲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PT Konutara Sejati、PT Konutara Prima、PT Karyatama Konawe Utara及罕王富域鎳冶煉有限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監事。鄭先生曾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會計事務。鄭先生亦為遼寧罕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及中機洛陽精密裝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多個組織中擔任職位，包括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任中喜會計師事務所副總經理及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任濰坊鳶都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憑藉其過往及目前於本集團所擔任的職位，鄭先生已於財務、審計、稅務及會計領域積累13年以上的經驗。鄭先生畢業於東北大學並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鄭先生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會計師。

邱玉民博士，53歲，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副總裁。彼同時擔任罕王澳大利亞和罕王黃金的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負責本集團澳大利亞金礦項目的全面業務管理。邱玉民先生為澳大利亞地球科學家協會會員，並在勘探及業務發展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目前，除擔任本公司董事外，還於澳洲上市公司Primary Gold Limited (ASX: PGO)和Kimberley Diamonds Limited (ASX: KDL)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夏茁先生，50歲，執行董事、本公司副總裁及聯席公司秘書及罕王(印尼)總裁，負責本集團日常行政事宜。彼目前擔任做牛礦業董事兼董事會秘書、公用設施董事、合龍(瀋陽)董事兼總裁，並擔任KS/KKU/KP董事長、HMNS監事。彼亦擔任罕王集團董事。夏茁先生已於採礦業積累19年以上的經驗。於過往三年內，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4. 獨立非執行董事簡介

王平先生，45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之會員。王平先生於企業財務、審核及會計方面擁有逾19年經驗。王先生現時為崇義章源鎢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002378)、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002327)、四川川潤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002272)、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實華發展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485)、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1252)及嘉耀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1626)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期間擔任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車輛零部件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1269)之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內，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王安建先生，6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擔任中國地質科學院全球礦產資源戰略研究中心主任、研究員，負責組織、研究及培訓工作，同時擔任中國環境科學學會常務理事，中國地質大學(北京)兼職教授。王安建先生在資源戰略研究方面有著豐富的經驗。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馬青山先生，37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超過14年的管理諮詢從業經驗。彼曾於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及埃森哲(中國)有限公司擔任諮詢總監，及在北京譽誠恒盛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擔任合夥人。曾為15家財富500強企業、多家上市公司及高速成長企業提供管理諮詢服務。在企業戰略規劃、業務模式及管控模式、數字化及互聯網轉型、併購後整合、企業績效管理、企業投資管理、業務流程優化、全球業務發展等領域有豐富經驗。馬青山先生持有北京大學金融&電子商務雙學位，獲得特許金融分析師(CFA)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5. 高級管理人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若干資料請見下表：

| 姓名 | 年齡 | 職位／頭銜 | 簡歷 |
|-----|-----|----------------------------------|---------|
| 潘國成 | 59歲 | 首席執行官及總裁 | 見執行董事簡介 |
| 鄭學志 | 46歲 | 首席財務官 | 見執行董事簡介 |
| 邱玉民 | 53歲 | 副總裁、罕王澳大利亞和罕王黃金執行董事及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 見執行董事簡介 |
| 夏茁 | 50歲 | 副總裁、聯席公司秘書及罕王(印尼)總裁 | 見執行董事簡介 |
| 黃金夫 | 59歲 | 傲牛鐵礦總經理 | 見下文 |

黃金夫先生，59歲，擔任傲牛礦業董事，傲牛鐵礦總經理，負責本集團鐵礦業務的日常運營和管理。黃金夫先生為選礦工程師，於2008年加入本集團，已於採礦業積累31年以上的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於本年度辭任高級管理人員的若干資料請見下表：

| 姓名 | 年齡 | 辭任日期及辭任職務／頭銜 | 簡歷 |
|-----|-----|---|---------|
| 楊繼野 | 38歲 |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職務 | 見執行董事簡介 |
| 鄭學志 | 46歲 |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起升任本公司副總裁並不再擔任首席財務官，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辭任本公司副總裁職務 | 見執行董事簡介 |
| 陳彥韶 | 53歲 |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辭任本公司副總裁職務 | — |

6. 聯席公司秘書

莫明慧女士，為凱譽香港有限公司(KCS Hong Kong Limited) (公司秘書服務公司)董事，彼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擁有逾20年之專業及上市公司秘書工作經驗。彼目前亦擔任多家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於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期間，莫明慧女士通過與本公司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夏茁先生緊密溝通，保持與本公司、董事會及主要高級管理人員的聯繫。

夏茁先生，為本公司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夏茁先生經驗的詳情，請見上文「執行董事簡介」。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載於第85頁至第159頁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令其作出真實而公平的意見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根據所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和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重申事項

儘管吾等並無保留意見，惟吾等謹請閣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當中指出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1,433,345千元。此外，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59,901千元。經考慮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所披露貴集團的可供動用銀行信貸融資後，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有充裕營運資金撥付其業務營運及支付於可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負債。綜合財務報表並無載有如未能落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所披露銀行信貸融資將予作出的任何調整。該等狀況顯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收入 | 7 | 1,219,751 | 1,368,652 |
| 銷售成本 | | (929,221) | (887,981) |
| 毛利 | | 290,530 | 480,671 |
| 投資及其他收入 | 8 | 33,389 | 24,328 |
| 其他開支及虧損 | 9 | (292,763) | (56,975) |
| 分銷及銷售開支 | | (38,386) | (44,678) |
| 行政開支 | | (230,786) | (256,769) |
| 融資成本 | 10 | (169,319) | (113,364)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 11 | (407,335) | 33,213 |
| 所得稅開支 | 12 | 5,657 | (56,102) |
| 年度虧損 | | (401,678) | (22,889) |
|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 | 5,066 | (22,174) |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33,258) | (18,820) |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 | 326 | - |
|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 | (27,866) | (40,994) |
|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429,544) | (63,883) |
|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381,596) | 8,990 |
| 非控股權益 | | (20,082) | (31,879) |
| | | (401,678) | (22,889) |
|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407,113) | (33,067) |
| 非控股權益 | | (22,431) | (30,816) |
| | | (429,544) | (63,883) |
| 每股(虧損)盈利 | | | |
| — 基本和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 17 | (20.9) | 0.5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8 | 1,510,095 | 1,450,984 |
| 無形資產 | 19 | 1,075,186 | 1,038,886 |
| 預付租賃款項 | 20 | 285,636 | 314,534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27 | 11,362 | 8,695 |
| 遞延稅項資產 | 22 | 22,694 | 8,475 |
| 應收第三方貸款 | 23 | 11,300 | 11,300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 | 17,486 | 21,770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4 | 23,112 | 4,014 |
| | | 2,956,871 | 2,858,658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25 | 147,606 | 137,306 |
| 預付租賃款項 | 20 | 42,873 | 63,100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26 | 647,357 | 572,019 |
| 可收回稅項 | | 4,342 | 11,743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27 | 110,727 |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8 | 913,785 | 502,453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28 | 99,223 | 299,587 |
| | | 1,965,913 | 1,586,208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9 | 535,572 | 425,859 |
| 借貸 | 30 | 2,761,947 | 1,636,485 |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貸款 | 31 | – | 3,173 |
| 應付代價 | 32 | 69,608 | 82,683 |
| 稅務負債 | | 32,131 | 31,567 |
| | | 3,399,258 | 2,179,767 |
| 流動負債淨額 | | (1,433,345) | (593,559)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1,523,526 | 2,265,099 |

(續)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資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35 | 149,137 | 149,137 |
| 儲備 | | 615,026 | 1,022,139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764,163 | 1,171,276 |
| 非控股權益 | | 204,172 | 228,458 |
| 總權益 | | 968,335 | 1,399,734 |
| 非流動負債 | | | |
| 借貸 | 30 | 211,405 | 589,683 |
| 應付代價 | 32 | 223,007 | 206,652 |
| 復墾撥備 | 33 | 115,017 | 68,090 |
| 退休福利責任 | 34 | 1,023 | 940 |
| 遞延稅項負債 | 22 | 4,739 | — |
| | | 555,191 | 865,365 |
| | | 1,523,526 | 2,265,099 |

第85頁至第159頁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且已由其代表簽署：

潘國成
董事

鄭學志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 法定 盈餘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 未來發展 基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退休福利 計劃精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 本公司 |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投資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 | | 擁有人應佔 人民幣千元 |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149,137 | 495,537 | 84,777 | 309,974 | 22,174 | (36,947) | (557,161) | - | 773,452 | 1,240,943 | 259,274 | 1,500,217 |
| 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 | - | - | - | - | 8,990 | 8,990 | (31,879) | (22,889) |
|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 | - | - | (22,174) | (19,883) | - | - | - | (42,057) | 1,063 | (40,994) |
|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 - | (22,174) | (19,883) | - | - | 8,990 | (33,067) | (30,816) | (63,883) |
| 轉撥至未來發展基金儲備(經扣除已動用款項) | - | - | - | 146,693 | - | - | - | - | (146,693) | - | - | - |
| 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 - | - | - | (36,600) | (36,600) | - | (36,600) |
| 轉撥至盈餘公積金的溢利 | - | - | 193 | - | - | - | - | - | (193) | -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149,137 | 495,537 | 84,970 | 456,667 | - | (56,830) | (557,161) | - | 598,956 | 1,171,276 | 228,458 | 1,399,734 |
| 年度虧損 | - | - | - | - | - | - | - | - | (381,596) | (381,596) | (20,082) | (401,678)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 | - | 5,066 | (30,811) | - | 228 | - | (25,517) | (2,349) | (27,866) |
|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 - | 5,066 | (30,811) | - | 228 | (381,596) | (407,113) | (22,431) | (429,544) |
| 轉撥至未來發展基金儲備(經扣除已動用款項) | - | - | - | 18,738 | - | - | - | - | (18,738) | - | - | -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13) | - | - | - | - | - | - | - | - | - | - | (1,855) | (1,855) |
| 轉撥至盈餘公積金的溢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149,137 | 495,537 | 84,970 | 475,405 | 5,066 | (87,641) | (557,161) | 228 | 198,622 | 764,163 | 204,172 | 968,335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公司法及法規以及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中國附屬公司須從按照適用於在中國成立的企業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列報的除稅後溢利撥出10%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的結餘達到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可停止撥付法定盈餘公積金。

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彌補去年的虧損(如有)及以資本化發行的方式轉換為資本。然而，將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公積金轉為資本時，該公積金中未轉為資本之結餘不可少於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之25%。

- (b) 根據中國的法規，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須按每年所開採的每噸鐵礦石轉撥人民幣5至1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3至28元)至將用於加強安全生產環境及改善設施的未來發展基金。該基金僅可用作鐵礦石開採業務的未來發展，不得用作分派予股東。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備的未來發展基金為人民幣46,30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78,928,000元)。年內動用的金額為人民幣27,56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2,235,000元)。

- (c) 特別儲備主要指當二零一三年本公司的業務合併涉及共同控制實體時，其時權益股東的出資／向其時權益股東作出的分派。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經營活動 | |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 (407,335) | 33,213 |
| 就以下項目作出的調整： | | |
| 融資成本 | 169,319 | 113,364 |
| 利息收入 | (27,685) | (22,168) |
|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減值 | 227,533 | 7,909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2,777 | 10,223 |
| (存貨撥備撥回)存貨撥備 | (4,440) | 7,693 |
| 可供出售資產減值虧損 | 441 | 21,747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226,249 | 172,527 |
| 預付租賃款項轉出 | 32,573 | 51,982 |
| 攤銷無形資產 | 53,100 | 15,114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 2,266 | - |
| 外匯虧損淨額 | 46,073 | 6,559 |
| 營運資本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 | 330,871 | 418,163 |
| 存貨(增加)減少 | (7,159) | 25,309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 (72,418) | (140,221)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 60,808 | 45,938 |
| 退休福利責任增加(減少) | 409 | (1,140) |
| 經營所產生的現金 | 312,511 | 348,049 |
| 已付利息 | (157,027) | (93,044) |
| 已付所得稅 | 4,142 | (104,901) |
|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 159,626 | 150,104 |
| 投資活動 |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應付代價的付款 | (11,670) | (167,212) |
| 已收利息 | 22,871 | 12,510 |
| 支付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 (350,599) | (256,564)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減少 | 4,284 | 7,144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13) | (571) | - |
| 支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款項 | (108,769) | (6,387) |
| 股本投資所獲派息 | - | 946 |
| 支付無形資產款項 | (86,781) | (96,905) |
| 支付預付租賃款項 | (25,357) | (26,960)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9,538 | 6,552 |
| 受限制存款(減少)增加 | (19,098) | 43,089 |
|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 (566,152) | (483,787) |

(續)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融資活動 |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額 | (411,332) | (42,453) |
| 償還來自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貸款 | - | (700) |
| 新增借款 | 1,680,400 | 2,378,838 |
| 償還借貸 | (1,067,855) | (2,013,965) |
|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 - | (36,600) |
| 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 | 201,213 | 285,12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減少 | (205,313) | (48,563) |
| 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99,587 | 369,995 |
| 匯率變動的影響 | 4,949 | (21,845) |
|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代表 | 99,223 | 299,58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a)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6樓。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是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從事三項主要業務：

- (i) 鐵礦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
- (ii) 鎳礦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
- (iii) 金礦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42。

(b) 編製基準

鑒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及截至該日止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1,433,345,000元，本公司董事(「董事」)已就本集團之持續經營作出審慎考慮。此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59,901,000元(誠如附註36所披露)。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可供動用有條件銀行信貸融資人民幣688,000千元，於年結日後本集團再度獲得可作營運資金用途的有條件銀行信貸融資人民幣1,200,000千元(「有條件信貸融資」)。動用該等有條件信貸融資須逐次獲得批准。董事有信心本集團將可成功就有條件信貸融資獲得批准。因此，董事認為，連同本集團的內部財務資源，本集團有充裕營運資金滿足其目前需求，即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的需求。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年內應用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 |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

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當前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¹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¹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³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 收購共同營運權益的會計處理 ⁴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披露主動性 ⁴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法之澄清 ⁴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⁴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 農業：生產性植物 ⁴ |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⁴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 注資 ⁵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 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實體：實行綜合入賬的例外規定 ⁴ |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 披露計劃 ²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² |

¹ 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² 適用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³ 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⁴ 適用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⁵ 適用於待定日期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除下文所述者外，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當前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零九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作出修訂，以包括分類及計量金融負債及終止確認的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再作修訂，以包括一般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於二零一四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另一個修訂版本主要包括a)金融資產的減值規定；及b)透過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與本集團相關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規定如下：

- 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於目標是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內持有，且合約現金流僅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於目標是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內持有，且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工具，按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之其後公平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內確認股息收入。
-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除非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會造成或擴大於損益中會計錯配，否則其公平值因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而改變之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公平值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而引致的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劃分至損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的全部金額於損益中呈列。
- 就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其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未來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呈報金額造成重大影響。就本集團的金融資產而言，在完成詳細審閱前，對該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佈，以建立單一的綜合模型，以供實體用於因客戶合約所產生收入的會計處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將取代現時沿用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的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是，實體應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並反映實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代價。具體來說，該準則引入五步法以確認收入：

- 第1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2步：識別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第5步：當實體踐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在踐行履約責任時(即於特定履約責任有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要求詳盡的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未來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報告的金額及作出的披露造成影響。然而，在本集團進行詳細審閱前，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生效日期起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其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12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具體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有責任支付租賃款項)。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的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並於現金流量表中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註銷租賃付款，亦包括承租人合理肯定會行使選擇權延續租賃，或不行使選擇權而中止租賃的情況下，將於選擇權期間內作出的付款。此會計處理方法與承租人會計法顯著不同，後者適用於根據原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對兩類租賃進行不同的會計處理。

本公司董事將評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直至本集團進行詳細評估前，現時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報表及合規**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香港法例第622章新公司條例關於編製賬目及董事報告及審計的規定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此外，上市規則關於年度賬目的披露規定已就新公司條例作出修訂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簡化流程。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資料呈列及披露均作出變動以符合該等新規定。綜合財務報表內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資料亦基於新規定呈列或披露。原公司法例或上市規則項下要求披露而新公司法例或經修訂上市規則項下毋須披露的資料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未作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詳見下文之會計政策)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報表及合規(續)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貨物及服務交換所得報酬之公平價值而釐定。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按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而將收取或轉移一項負債而將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須運用另一種估值技術作出估計。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將考慮該等特點。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有部分類似地方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則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按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而定，公平值計量可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由本公司控制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即擁有控制權：

- 有權控制投資對象；
- 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
- 能夠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綜合基準(續)**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特別是，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列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項目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有關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出現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的變動並無導致本集團對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會作為股本交易入賬。本集團的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經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有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的經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間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

當本集團喪失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則根據(i)已收代價公平值及保留任何權益的公平值總和及(ii)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原賬面值的差額計算盈利或虧損並於損益賬確認。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就該附屬公司確認的全部金額按猶如本集團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即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結轉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允許的其他類型權益)。喪失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平值視作用於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其後會計處理的初步確認公平值(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投資初步確認的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式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之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的公平值總和。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內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公平值確認，惟：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以及與僱員福利安排相關的資產或負債乃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相關的債務或權益工具或本集團訂立替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於收購日期計量；及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乃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乃以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公平值(如有)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值的部分計量。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值超出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公平值(如有)的總和，則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按每項交易選擇計量基準。其他類別的非控股權益乃按其公平值或(如適用)另一項準則規定的基準計量。

當本集團於一項業務合併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導致的資產或負債時，或然代價按收購日公平值計量並納為業務合併轉讓代價的一部分。符合計量期間內調整資格的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追溯調整，並對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內調整為「計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得超過一年)內獲得關於收購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的額外資料導致的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業務合併(續)**

有關不符合計量期間內調整的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的其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於其後報告日期無須重新計量，其後清算計入權益。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視情況而定)於其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相應的盈利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

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併入共同控制合併產生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已於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在控制方的控制下當日經已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從控制方的角度以現有賬面值合併，且不會確認有關商譽或收購方於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淨額所佔權益多出共同控制合併時的成本(倘控制方的權益存續)。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由最早呈列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在共同控制下當日(以較短期間為準，而不論何日為共同控制合併日期)起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業績。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為日常業務過程中已售貨品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營業稅)。

出售貨品的收入於交付貨品及轉移擁有權時確認，其時所有以下條件均獲達至：

- 本集團已轉移貨品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予買方；
- 本集團不再保留一般與所售貨品的所有權或實際控制權相關的管理事項；
- 收入金額可以可靠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向本集團；及
- 有關交易的已產生或將予產生的成本可以可靠計量。

投資所得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確定(即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及收入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續)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向本集團及收入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予以確認。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按適用的實際利率以時間基準累計，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按金融資產的預期使用年期準確貼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租約

凡租約條款規定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撥歸承租人之租約均列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付款按有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外幣

在編製各個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當時匯率換算入賬。於各呈報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適用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適用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償付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的海外業務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現行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益及開支項目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使用於交易日期的匯率。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在權益內外幣換算儲備一欄中累計(按適用情況歸屬予非控股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在投入原定用途或出售前必須較長時間準備之合資格資產，其直接借貸成本撥充該等資產之部分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做好準備投入原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於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助隨附條件並將取得補助時確認。

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向本集團即時提供財務資助而不涉及日後未來相關費用的應收政府補助，於收取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用以支付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國家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款項於僱員提供使其有權獲得有關供款的服務時作為開支確認。

就界定福利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提供福利的成本乃按照預估單位利益法釐定，並於各年報期末進行精算估值。重新計算金額(包括精算損益、資產上限變動的影響(如適用)及計劃資產的回報(利息除外))即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反映，而支出或進賬於產生期間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重新計算金額將即時於保留盈利內反映，並將不會重新列入損益。過往服務成本在計劃修訂期內於損益確認。利息淨額透過對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採用期初折現率計算。界定福利成本分類如下：

- 服務成本(包括現時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及削減及結算錄得的收益及虧損)；
- 利息開支或收益淨額；及
- 重新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退休福利成本(續)

本集團將首兩項界定福利成本於損益呈報。削減錄得的收益及虧損入賬列作過往服務成本。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退休福利責任代表本集團界定福利計劃實際虧損或盈餘。由此計算產生的盈餘將不多於以該計劃收回款項模式的經濟收益的現值或該計劃的未來供款減額。

終止福利的負債於本集團實體不能取消提供終止福利時及其確認任何有關重組成本當日(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負債乃就相關服務提供期間的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按為交換該項服務而預計將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對屬於僱員之福利進行確認。

就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乃按為交換相關服務而預計將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計量。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乃按預計本集團將就截至報告日期僱員所提供服務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抵扣的收入或開支以及從未扣稅或抵扣的項目，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的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按各呈報期間結束時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會確認遞延稅務負債。倘可動用應課稅溢利扣除可扣稅暫時差額，則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一般會確認遞延稅務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稅項(續)**

遞延稅務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則除外。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務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利益及預計將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務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呈報期間結束時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削減遞延稅務資產的賬面值。

遞延稅務資產及負債根據各呈報期間結束時已實施或大致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計適用稅率計量。

遞延稅務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於各呈報期間結束時，本集團預計收回或償付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時產生的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及永久持有的土地外，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產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永久持有的土地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

持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建物業(即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收費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借款成本。該等物業在竣工及可投入擬定用途時，被歸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於該等資產可作為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折舊的確認乃以直線法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減其於可使用年期的剩餘價值後撇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殘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期末時檢討，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先計提之基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計持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出售或報廢產生之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釐定並計入損益中。

預付租賃款項

就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支付的預付款項，初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預付租賃款項」，並以直線法於租賃期間攤銷。

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的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而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基準確認，或採用生產單位方法確認。估計可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先計提之基準列賬。分開收購且可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勘探及估值資產

如所產生的勘探及估值成本被視為日後可透過開採活動或銷售收回，或勘探活動尚未足以對有否儲備達致合理評估階段，則有關勘探及估值成本會於勘探階段撥充資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計入勘探及估值資產內。

勘探及估值資產包括下列項目直接應佔之成本：

- 研究及分析現有勘探數據；
- 地質研究、勘探鑽井及採樣；
- 評核及測試開採及會計處理的方法；
- 編製前期可行性研究及可行性研究報告；

勘探權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勘探及估值成本包括對現有礦體進行深入礦化產生的開支。勘探及估值權將於獲得採礦權證後立即轉撥至採礦權。當出現顯示該資產的賬面值可能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事實或情況時，勘探及估值權的賬面值會作減值評估。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續)

採礦權

採礦權按成本減攤銷及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入賬。本公司使用生產方法單位根據礦區的已探明或經濟可採儲量於有關權利未屆滿期間或估計該礦區的可使用年期(根據有關實體的生產計劃)的較短期限內按直線法基準對本公司採礦權進行攤銷。

由取消確認一項無形資產而產生的損益以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並於資產取消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損益。

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於各呈報期末時，本集團審閱其可使用年期有限的有形及無形資產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其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可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彼等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組別，該組別可被識別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貼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現時市場估值及其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獲調整的資產的特定風險)貼現至其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於損益中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至重新估計的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於過往年度假設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扣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達成出售所必要的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閉礦及復墾

本集團的開採、精煉和冶煉活動通常可能引致對礦區進行閉礦或復墾的義務。閉礦及復墾工作可包括設備的拆除；廢棄物料的清理；礦區及土地的復墾。所需的工作範圍和相關成本取決於相關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及本集團的環保政策。

對每個閉礦及復墾項目的成本的撥備在發生干擾環境的事項時進行確認。如果干擾環境事項的影響在整個經營存續過程中增加，則撥備也相應增加。撥備包括的成本涵蓋預期在經營活動存續過程中以及在經營活動因發生與報告日期的干擾事項而終止時逐漸出現的所有的閉礦及復墾活動。可能影響最終閉礦及復墾活動(例如作為開採或生產過程一部分的廢物處理)的經常性經營成本並不計提撥備。因諸如計劃外排放導致的污染等不可預知事項而產生的成本，在該事項導致一項很可能發生且能夠可靠估算的義務時，確認為一項開支和負債。

實際閉礦及復墾支出的時間依賴於若干因素，例如資產的週期及性質、經營執照狀況、本集團的章程準則以及經營礦區環境。開支或會於閉礦前後產生，並可延續一段時間，視乎閉礦及復墾的要求而定。

閉礦及復墾撥備按照未來現金流量的預期價值計量，在折現至現值後根據對各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流量的其他估計的可能性進行釐定。於初步確認閉礦及復墾撥備時，相應成本作為一項資產予以資本化，反映取得經營業務未來經濟利益的部分成本。閉礦及復墾的資本化成本乃於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採礦相關資產內確認，並據此計提折舊。撥備的價值隨着折現影響的轉回逐步增加，產生的開支確認為財務開支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乃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在初步確認時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加入或扣除(視乎情況而定)。因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實時於損益賬確認。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劃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及在初始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所有定期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定期購買或出售乃購買或出售必須按規則或市場慣例設定之時限付運資產之金融資產。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為按債務工具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實際把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已付或已收的全部費用及點子、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貼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收入按債務工具的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於活躍的市場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第三方貸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見下述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確認，惟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的情況下的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工具(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工具並被指定為或不獲分類為(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有至到期之投資或(c)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將上市股本投資及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之權益及債務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且在活躍市場中買賣並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算。有關利息收入並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可供出售貨幣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及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股息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值之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可供出售證券重估儲備中累計。倘投資被出售，或定為已出現減值，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為損益(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該股息的權利確定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的減值

金融資產於各呈報期間結束時評估有否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該投資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則金融資產已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如該投資的公平值顯著或持續下降至低於其成本，則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遇上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如未能支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或
- 借款人很可能將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金融工具(續)****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就若干類別的金融資產(例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並無個別評估為減值的資產將一併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的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過客戶平均信貸期的遞延還款數目增加、有關拖欠應收款項的全國或當地經濟情況的可觀察變動。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定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算。

所有金融資產應佔的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扣減，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透過撥備賬扣減。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確認。當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將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先前撇銷的款項計入損益。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視為即將減值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盈虧於該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倘往後期間的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減幅可客觀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於損益撥回，惟該投資於減值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無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有關可供出售股本證券先前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損益撥回。減值虧損公平值於往後期間之任何增加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按所訂立的合約安排內容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釋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於收取所得款項並減去直接發行成本後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貸、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貸款及應付代價)其後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計量。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為按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實際將估計未來現金支出(包括所有費用及構成實際利率的不可缺少的一部分的已付或已收積分)於貼現至初始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利息開支按照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取消確認

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其已將金融資產以及該項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本集團會取消確認有關金融資產。倘若本集團既不轉移也不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本集團按其應付金額確認其於資產及相關債務中所保留權益。倘若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的借款。

於完全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以及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權益中累計的累積盈利或虧損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當及僅當本集團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獲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呈報期末的估計不明朗因素(存在可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主要來源如下。

採礦權的可使用年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90,11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97,622,000元)的採礦權已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本公司使用生產方法單位於有關權利未屆滿期間或估計該礦區的可使用年期的較短期限內對採礦權進行攤銷。

由於編製本集團的礦場儲量的工程估量涉及大量判斷，造成該等數據先天性的不準確及僅可提供大約數值。於估量礦場儲量為「探明」及「概略」之前，必須遵守關於工程標準的權威守則。探明及概略礦場儲量的估量會定期根據各礦場近期的生產及技術資料更新。該變動被視為以供會計之用的估量的一項變動，並以預期基準按攤銷率反映。於評估非流動資產減值時亦計及礦場儲量估算的變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估計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等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根據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釐定，並可能因技術創新及競爭者的行為而有重大改變。當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的估計年期，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或將為過時技術資產記錄撥備。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510,09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50,984,000元)。

閉礦及復墾撥備

本集團就確認閉礦及復墾撥備的會計政策需作出重大估計及假設，譬如相關法律與監管架構的規定、潛在污染的嚴重程度、以及所需關閉及復墾活動的時間、規模與成本。基於該等不確定因素，未來實際開支可能會與目前撥備數額有所差異。

各地盤確認的撥備根據當時的事實及情況定期檢討及更新。有關經營地點估計未來成本的變動，透過調整閉礦與復墾資產及撥備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就已關閉的地盤而言，估計成本的變動已及時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非金融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等資產，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是否跌至低於賬面值。倘存在任何上述跡象，則確認減值虧損。

資產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其預期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較高者。由於無法可靠獲得資產的市場價格，故無法可靠估計資產的公平值。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需要對資產、產量、售價、相關經營開支及計算現值所用折算率作出重大判斷。估算可收回金額時會採用所有可獲得的相關資料，包括基於合理及可支持的假設所作出有關產量、售價及相關經營開支的估算。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當存在減值虧損的客觀證據時，本集團會計及日後現金流量的估計。減值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日後信貸虧損)的差額計算。如實際日後現金流量較預期為少，可能會導致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647,357,000元(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8,92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72,019,000元(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2,975,000元))。

存貨撥備

本集團會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審閱存貨的賬面值，以釐定存貨是否按成本與可變現價值的較低者列賬。本集團會根據當時市況及類似存貨的歷史經驗估算可變現淨值。有關假設如有任何變動，將會導致存貨撥備金額或相關撥回增加或減少。撥備變動將影響本集團的年度虧損情況。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保證集團實體能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受限制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借款、應付代價及權益，當中包括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每年審閱資本架構。作為審閱的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資金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並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股本以及發行新債券或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分類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金融資產： | | |
|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543,114 | 1,211,539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22,089 | 8,695 |
| | 1,665,203 | 1,220,234 |
| 金融負債： |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負債 | 3,746,769 | 2,860,350 |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第三方貸款、受限制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應付代價及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貸款。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有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於下文載列。管理層管理及監管該等風險，以確保按及時及有效的方式推行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令其主要面臨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所承擔的風險或其處理及計量該等風險的方式並無變動。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擔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其定息銀行借貸。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承擔與浮息銀行及其他借貸(該等借貸的詳情請見附註30)及浮息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按照其浮息借貸的利率風險而釐定。編製有關分析時乃假設該等於呈報期末未兌現的浮息借貸於整個年度並未兌現。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利率風險會採納50基點上升或下跌為基準，此亦代表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倘利率上升／下降50基點，及其他所有可變因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後虧損將會增加／減少約人民幣5,291,000元(二零一四年：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665,000元)。此乃主要由本集團因其浮息銀行借貸所產生的利率風險所致。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按照其浮息銀行結餘的利率風險而釐定。編製有關分析時乃假設該等於呈報期末未兌現的浮息銀行結餘於整個年度並未兌現。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利率風險會採納10基點上升或下跌為基準，此亦代表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倘利率上升／下降10基點，及其他所有可變因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後虧損將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058,000元(二零一四年：減少／增加約人民幣533,000元)。此乃主要由本集團因其浮息銀行結餘所產生的利率風險所致。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以美元(「美元」)、港元(「港元」)及澳元(「澳元」)計值，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 | 美元 | |
|---------------|-------------|-------------|
| | 資產 人民幣千元 | 負債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3,367 | 1,352,054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9,749 | 798,410 |
| | 港元 | |
| | 資產 人民幣千元 | 負債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40 |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1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貨幣風險(續)

| | 澳元 | |
|---------------|-------------|-------------|
| | 資產 人民幣千元 | 負債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 |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 - |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因應對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及貶值5%之本集團敏感度。5%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外幣風險時所採納之敏感率，其反映管理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之估計。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算之尚未平倉貨幣項目，並於呈報期末調整其兌換以反映外幣匯率之5%變動。以下正數表示人民幣兌美元貶值5%所導致之除稅後虧損減少。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5%，將會對除稅後虧損造成等值及相反之影響，及以下結餘將會出現負數。並無呈報港元及美元貨幣風險影響，蓋因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未償還貨幣項目金額不大，且其影響微乎其微。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美元影響 | | |
| —如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 (49,076) | (22,441) |
| —如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 49,076 | 22,441 |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末風險承擔度並不反映年內之風險承擔度，故敏感度分析對固有之外匯風險並無代表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其他價格風險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須估計其於非上市已管理投資基金的投資的公平值，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臨價格風險。公平值調整將受到(其中包括)投資預期收益率變動的正面或負面影響。由於管理層估計實際收益率將不會嚴重偏離預期收益率，故未編製其他價格風險的敏感度分析。

信貸風險

於呈報期末，倘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則本集團所承擔且會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乃產生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各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公司董事已指派一隊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過期債務。除此以外，本公司董事亦會於呈報期末檢討各項貿易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無法收回的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其貿易應收款項承擔的信貸集中風險如下：

| | 於二零一五年 | 於二零一四年 |
|-----------------------|---------------|---------|
| 應收最大債務人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百分比 | 68.14% | 65.49% |
| 應收五大債務人款項總額佔貿易應收款項百分比 | 99.90% | 100.00% |

本集團繼續開發新客戶，以多元化及擴大其客戶基礎，從而降低信貸風險集中程度。

本集團管理其信貸風險集中，以分散至不同客戶。為了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公司董事會持續監察所面對風險的水平，以確保實時採取跟進措施及/或修正行動，減低所面對的風險或收回逾期債務。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於存入數間銀行的流動資金。然而，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大部分對手方為聲譽良好的銀行及/或獲得良好信貸評級的銀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公司董事已建立一套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制度，以管理本集團短期及長期融資及流動資金管理需要。本集團通過密切及持續監察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董事維持現金流量充足，有未動用銀行信貸融通(詳情載於附註1(b))及內部產生資金可供運用。本公司董事亦持續審查預測現金流量，以確保本集團能夠履行其到期的財務承擔，並擁有足夠的營運及擴張資本。財務承擔的到期日將與銀行重新協商，並在必要時會作出資本擴張計劃變動。

下表詳細載列根據協議還款條款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合約剩餘期限。下表乃根據按本集團可能被要求還款的最早日期所計算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利息)編製。

利息及主要現金流量均載於下表。如利息流量按浮息計算，未貼現金額乃按報告期末利率曲線計算得出。

流動資金表

| | 加權平均利率 % | 按要求償還或 | | | | 未貼現現金 | |
|----------------------|-------------|------------------|------------------|----------------|----------------|------------------|------------------|
| | | 少於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 三個月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一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401,959 | - | - | - | 401,959 | 401,959 |
| 應付代價 | 14 | - | 95,789 | 120,000 | 517,000 | 732,789 | 292,615 |
| 借款－浮息 | 3.52 | 332,241 | 891,119 | 152,546 | 71,198 | 1,447,104 | 1,410,897 |
| 借款－定息 | 6.58 | 404,872 | 1,198,121 | - | - | 1,602,993 | 1,562,455 |
| | | 1,139,072 | 2,185,029 | 272,546 | 588,198 | 4,184,845 | 3,667,926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341,674 | - | - | - | 341,674 | 341,674 |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的貸款 | | 3,173 | - | - | - | 3,173 | 3,173 |
| 應付代價 | 14 | - | 107,458 | 120,000 | 517,000 | 744,458 | 289,335 |
| 借款－浮息 | 2.62 | 164,258 | 398,230 | 294,539 | - | 857,027 | 838,410 |
| 借款－定息 | 7.56 | 412,538 | 738,210 | 317,600 | - | 1,468,348 | 1,387,758 |
| | | 921,643 | 1,243,898 | 732,139 | 517,000 | 3,414,680 | 2,860,35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公平值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釐定方法的資料。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乃按經常基準釐定

本集團的上市股本投資於各呈報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 金融資產 | 公平值 | | 公平值級別 | 估值技巧及主要輸入數據 | 重要無法觀察輸入數據 | 無法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的關係 |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上市股本投資 | 於澳大利亞上市的股本證券： 人民幣 11,362,000元 | 於澳大利亞上市的股本證券： 人民幣 8,695,000元 | 第一級 | 於活躍市場所報的買入價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 | 於中國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 人民幣 110,727,000元 | 不適用 | 第三級 | 採用貼現現金流推算將流入本集團的預期未來經濟利益的現值 | 投資的實際收益率 | 實際收益率越高，公平值越高 |

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以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7.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收入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本集團主要產品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鐵精礦 | 925,311 | 1,347,329 |
| 金礦 | 291,947 | — |
| 銀礦 | 585 | — |
| 鎳礦 | — | 15,117 |
| 銷售原材料及剩餘材料 | 1,908 | 6,206 |
| | 1,219,751 | 1,368,65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

本集團經營業務結構化並根據運營及產品的區域資料分開管理。自二零一四年收購分別於印尼及澳洲主要從事鎳礦及金礦業務的若干附屬公司後，本集團經營三個分部，分別是鐵礦、鎳礦及金礦業務。本集團將符合下文所述的本集團部分界定為經營分部(a)從事可能賺取收益及產生開支的業務活動；及(b)該部分的經營業績由主要行政人員(即最高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定及評估表現。

去年銷售鎳指銷售鎳礦石。年內，由於本集團打算於印尼國內進行礦產的加工和提純以出口精品，本集團並無自銷售鎳礦石產生收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冶煉項目仍在建設中。

分部收入及業績

年內，本集團若干金礦地區投入商業生產。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經營分部劃分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鐵礦 人民幣千元 | 鎳礦 人民幣千元 | 金礦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銷售) | 927,219 | — | 292,532 | 1,219,751 |
| 分部(虧損)溢利 | (369,605) | (41,843) | 50,276 | (361,172) |
| 中央行政管理費及董事薪酬 | | | | (21,266) |
| 融資成本 | | | | (19,031) |
| 其他收益及開支 | | | | (5,866) |
|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 | | | | (407,33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鐵礦 人民幣千元 | 鎳礦 人民幣千元 | 金礦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銷售) | 1,349,784 | 18,868 | – | 1,368,652 |
| 分部溢利(虧損) | 183,394 | (72,099) | (34,394) | 76,901 |
| 中央行政管理費及董事薪酬 | | | | (17,095) |
| 融資成本 | | | | (20,261) |
| 其他收益及開支 | | | | (6,332) |
|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 | | | | 33,213 |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如附註3所述)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撇除投資及其他收入分配、其他開支或虧損(除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外)、中央行政管理費及若干融資成本的各分部所得溢利/所產生虧損。分部溢利須向最高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分部資產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鐵礦 | 3,201,895 | 3,019,761 |
| 鎳礦 | 824,891 | 850,942 |
| 金礦 | 741,246 | 351,227 |
| 分部資產總值 | 4,768,032 | 4,221,930 |
| 其他應收款項 | 146,169 | 219,694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8,526 | 3,196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57 | 46 |
| 綜合資產 | 4,922,784 | 4,444,866 |

分部負債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鐵礦 | 2,372,453 | 1,829,453 |
| 鎳礦 | 310,937 | 299,660 |
| 金礦 | 433,408 | 114,833 |
| 分部負債總額 | 3,116,798 | 2,243,946 |
| 借款 | 829,106 | 798,410 |
| 其他應付款項 | 8,545 | 2,776 |
| 綜合負債 | 3,954,449 | 3,045,13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一五年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所包括的金額：

| | 鐵礦 人民幣千元 | 鎳礦 人民幣千元 | 金礦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添置非流動資產 | 259,690 | 22,333 | 354,203 | 636,226 |
| 折舊及攤銷 | 186,428 | 17,256 | 75,654 | 279,338 |
|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 66,086 | — | — | 66,086 |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119,573 | — | — | 119,573 |
| 預付租賃款項的減值虧損 | 41,874 | — | — | 41,874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2,777 | — | — | 12,777 |

二零一四年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所包括的金額：

| | 鐵礦 人民幣千元 | 鎳礦 人民幣千元 | 金礦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添置非流動資產 | 191,202 | 60,121 | 152,490 | 403,813 |
| 折舊及攤銷 | 166,280 | 19,571 | 1,779 | 187,63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7,909 | — | — | 7,909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0,223 | — | — | 10,22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區域資料

本集團於中國、印尼及澳大利亞經營業務。

按客戶所在地呈列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按地理位置呈列的本集團應佔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載列如下：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 非流動資產 | |
|------|------------------------------------|------------------------------------|---------------------------|---------------------------|
| |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中國 | 927,219 | 1,356,037 | 1,543,012 | 1,737,319 |
| 印尼 | – | 12,615 | 752,351 | 755,781 |
| 澳大利亞 | 292,532 | – | 575,555 | 311,304 |
| | 1,219,751 | 1,368,652 | 2,870,918 | 2,804,404 |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應收第三方貸款、受限制存款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有關年度對本集團總銷售額貢獻超過10%的客戶所帶來的收入詳情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客戶A(鐵精礦銷售收入) | 460,430 | 890,171 |
| 客戶B(黃金及白銀銷售收入) | 292,532 | 不適用# |
| 客戶C(鐵精礦銷售收入) | 230,105 | 不適用* |
| 客戶D(鐵精礦銷售收入) | 101,740 | 194,155 |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才開始錄得黃金及白銀銷售收入。

*：相關收入貢獻未有超過本集團收入總額的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投資及其他收入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銀行利息收入 | 27,685 | 22,168 |
| 管理費 | 3,961 | – |
| 政府補助(附註) | 962 | 412 |
| 股本投資的股息 | – | 946 |
| 其他 | 781 | 802 |
| | 33,389 | 24,328 |

附註：政府補助為中國地方政府授予的無條件獎勵補助。

9. 其他開支及虧損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外匯虧損淨額 | 46,073 | 14,557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2,777 | 10,223 |
|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 | |
| –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 441 | 21,747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附註13) | 2,266 | – |
| 已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減值虧損 (附註21) | 227,533 | 7,909 |
| 其他 | 3,673 | 2,539 |
| | 292,763 | 56,97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融資成本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 131,189 | 96,443 |
| 已貼現票據的利息 | 21,135 | 1,444 |
| 應付代價的估算利息 | 14,950 | 14,343 |
| 解除撥備折現 | 2,045 | 1,134 |
| | 169,319 | 113,364 |

11.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 859,159 | 765,997 |
| 核數師酬金 | 2,400 | 2,500 |
| 轉出預付租賃款項 | 32,573 | 51,982 |
| (撥回)確認存貨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 (4,440) | 7,693 |
| 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 5,949 | 1,189 |
| 折舊及攤銷：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26,249 | 172,527 |
| —無形資產(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 53,100 | 15,114 |
| | 279,349 | 187,641 |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127,098 | 155,640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27,483 | 21,947 |
| | 154,581 | 177,58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稅項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即期 | 823 | 56,999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4,128 | 1,102 |
| | 4,951 | 58,101 |
| 遞延稅項 | | |
| 遞延稅項－本年度(附註22) | (10,608) | (1,999) |
| 於本年度確認的所得稅開支總額 | (5,657) | 56,102 |

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之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若干位於香港、澳洲及印尼的附屬公司分別按稅率16.5%、30%及25%納稅。除中國企業所得稅外，並無就其他司法權區計提企業稅，蓋因該兩個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

於該年度的稅項(抵免)支出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溢利(虧損)的對賬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 (407,335) | 33,213 |
| 按中國所得稅率25%繳稅(二零一四年：25%) | (101,834) | 8,303 |
| 不可扣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 18,234 | 7,149 |
| 附屬公司之不同稅率影響 | 1,815 | (526) |
|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33,055 | 22,071 |
| 未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 45,680 | 21,589 |
| 動用於過往年度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6,735) | (3,586)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4,128 | 1,102 |
| 年內稅項(抵免)支出 | (5,657) | 56,10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年內，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就出售其於附屬公司營口鑫旺合金爐料有限公司(「營口鑫旺」)全部55%股權訂立一份股份轉讓協議。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完成，於該日本集團失去對營口鑫旺的控制權。

於本年度及之前被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虧損分析如下：

| | 截至二零一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兩個月 人民幣千元 |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
|------------|------------------------------------|------------------------------------|
| 營口鑫旺期內經營虧損 | 269 | 7,347 |
| 出售營口鑫旺的虧損 | 2,266 | - |
| | 2,535 | 7,347 |

營口鑫旺於本年度及之前的業績如下：

| | 截至二零一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兩個月 人民幣千元 |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
|---------|------------------------------------|------------------------------------|
| 收入 | - | 6,252 |
| 銷售成本 | - | (5,343) |
| 分銷開支 | - | (62) |
| 其他收入 | 45 | 7 |
| 其他開支 | (102) | (19) |
| 行政開支 | (212) | (8,182) |
| 期內／年內虧損 | (269) | (7,34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續)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 | 人民幣千元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8,565 |
| 存貨 | 1,300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1,893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571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5,035) |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 (3,173) |
| 出售資產淨值 | 4,121 |
| 已收代價 | - |
| 非控股權益 | 1,855 |
| 出售資產淨值 | (4,121) |
| 出售虧損 | (2,266) |
|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 |
| | 人民幣千元 |
| 現金代價 | -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571) |
| 就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 | (57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已付或應付14名(二零一四年：13名)董事的酬金如下：

|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 薪金、工資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 表現獎勵 付款 人民幣千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楊敏(附註a) | 933 | - | - | - | 933 |
| — 楊繼野(附註b) | 326 | 61 | 438 | 438 | 1,263 |
| — 潘國成(附註c) | - | 150 | 3,000 | - | 3,150 |
| — 夏茁 | - | 36 | 1,008 | - | 1,044 |
| — 邱玉民 | - | 180 | 1,892 | - | 2,072 |
| — 廖品綜(附註d) | - | 11 | 1,350 | 675 | 2,036 |
| — 鄭學志(附註e) | - | 50 | 426 | 305 | 781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楊敏(附註a) | 667 | - | - | - | 667 |
| — 李堅 | 163 | - | - | - | 163 |
| — 楊繼野(附註b) | 24 | - | - | - | 24 |
| — 藍福生(附註f) | 156 | - | - | - | 156 |
| — 鄭學志(附註e) | 41 | - | - | - | 41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王平 | 203 | - | - | - | 203 |
| — 王安建 | 163 | - | - | - | 163 |
| — 姜周華 | 117 | - | - | - | 117 |
| — 楊岳明(附註g) | 119 | - | - | - | 119 |
| — 符致京(附註h) | 85 | - | - | - | 85 |
| | 2,997 | 488 | 8,114 | 1,418 | 13,01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 薪金、工資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 表現獎勵付款 人民幣千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潘國成(附註c) | 840 | 130 | 1,760 | — | 2,730 |
| — 楊繼野(附註b) | 400 | 49 | 450 | — | 899 |
| — 鄭學志(附註e) | — | 161 | 605 | 568 | 1,334 |
| — 夏茁 | — | 163 | 561 | 163 | 887 |
| — 邱玉民 | — | 175 | 1,864 | — | 2,039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楊敏 | 1,600 | — | — | — | 1,600 |
| — 李堅 | 159 | — | — | — | 159 |
| — 藍福生 | 159 | — | — | — | 159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陳毓川(附註i) | 106 | — | — | — | 106 |
| — 王平 | 199 | — | — | — | 199 |
| — 符致京 | 199 | — | — | — | 199 |
| — 王安建 | 159 | — | — | — | 159 |
| — 姜周華(附註j) | 19 | — | — | — | 19 |
| | 3,840 | 678 | 5,240 | 731 | 10,489 |

附註：

- (a) 楊敏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執行董事。楊敏有權因擔任本公司董事而收取董事袍金。
- (b) 楊繼野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期間擔任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再度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除楊繼野僅作為執行董事享有的董事袍金外，上文披露的其他酬金包括其作為首席執行官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 (c) 潘國成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擔任首席執行官，並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首席執行官職務。彼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調任為首席執行官。上文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首席執行官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 (d) 廖品綜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並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其後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附註：(續)

- (e) 鄭學志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出任首席財務官，並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辭任首席財務官。彼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並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由執行董事兼副總裁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辭任非執行董事。上文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首席財務官及副總裁所提供服務的酬金。彼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重新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兼執行董事。
- (f) 藍福生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辭任。
- (g) 楊岳明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 (h) 符致京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辭任。
- (i) 陳毓川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
- (j) 姜周華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

表現相關付款主要按本集團及各人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表現釐定。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之聘金或作為離職賠償。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5. 僱員酬金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個人包括四名董事(二零一四年：四名董事)，彼等薪酬詳情載於附註14。餘下一名最高薪酬個人於二零一五年的薪酬如下：

| |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 退休福利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 表現獎勵付款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二零一五年 | 1,858 | - | 33 | - | 1,891 |
| 二零一四年 | 1,365 | - | 379 | 10 | 1,75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僱員酬金(續)

彼等薪酬介乎下述範圍：

| | 二零一五年 僱員數目 | 二零一四年 僱員數目 |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 -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 -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 1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 | - |
| 3,000,000港元以上 | - | - |

16. 股息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年內已確認為分配之股息： | | |
| 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分 | | |
| (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0分) | - | 36,600 |

本公司董事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零)。

17.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虧損)盈利乃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及本年度已發行的1,830,000,000股股份(二零一四年：1,830,000,000股)為基準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概無已發行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所呈列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永久業權土地 人民幣千元 | 樓宇 人民幣千元 | 採礦設備 人民幣千元 |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 汽車 人民幣千元 |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4,530 | 445,158 | 253,920 | 438,277 | 17,656 | 229,362 | 305,506 | 1,694,409 |
| 添置 | - | 1,913 | - | 14,633 | 4,703 | 23,576 | 235,116 | 279,941 |
| 轉讓 | - | 16,599 | 11,958 | 168,861 | 512 | - | (197,930) | - |
| 出售 | - | (6,466) | (1,742) | (31,894) | (258) | (27,818) | - | (68,178) |
| 匯兌差額的影響 | (73) | (1,492) | - | (5,428) | (138) | (363) | (810) | (8,304)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57 | 455,712 | 264,136 | 584,449 | 22,475 | 224,757 | 341,882 | 1,897,868 |
| 添置 | - | 493 | 292,506 | 19,905 | 2,376 | 3,560 | 139,217 | 458,057 |
| 轉讓 | - | 1,072 | 20,499 | 109,061 | - | - | (130,632) | - |
| 出售 | - | (18,089) | - | (33,944) | (1,407) | (28,824) | - | (82,264)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4,384) | - | (12,511) | (32) | (82) | (1,824) | (18,833) |
| 匯兌差額的影響 | (192) | (2,111) | (8,698) | (8,717) | (292) | (662) | (4,766) | (25,438)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65 | 432,693 | 568,443 | 658,243 | 23,120 | 198,749 | 343,877 | 2,229,390 |
| 累計折舊及減值 | | | |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 44,590 | 7,175 | 131,265 | 10,076 | 125,072 | - | 318,178 |
| 年內撥備 | - | 23,693 | 50,917 | 57,029 | 3,659 | 37,229 | - | 172,527 |
|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 | - | 3,497 | - | 3,175 | 11 | 128 | 1,098 | 7,909 |
| 出售時撇銷 | - | (4,037) | - | (22,541) | (235) | (24,590) | - | (51,403) |
| 匯兌差額的影響 | - | (59) | - | (186) | (41) | (41) | - | (327)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67,684 | 58,092 | 168,742 | 13,470 | 137,798 | 1,098 | 446,884 |
| 年內撥備 | - | 24,418 | 103,193 | 62,651 | 3,747 | 32,240 | - | 226,249 |
|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 (附註21) | - | 76,536 | 10,731 | 19,891 | 107 | 846 | 11,462 | 119,573 |
| 於出售時撇銷的減值 | - | (3,497) | - | (3,175) | (11) | (128) | (1,098) | (7,909) |
| 於出售時撇銷的累計折舊 | - | (7,989) | - | (27,233) | (1,066) | (23,661) | - | (59,949)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405) | - | (1,910) | (15) | (29) | - | (2,359) |
| 匯兌差額的影響 | - | (243) | (1,393) | (1,302) | (87) | (169) | - | (3,194)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156,504 | 170,623 | 217,664 | 16,145 | 146,897 | 11,462 | 719,295 |
| 賬面值 | | | | | | |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65 | 276,189 | 397,820 | 440,579 | 6,975 | 51,852 | 332,415 | 1,510,095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57 | 388,028 | 206,044 | 415,707 | 9,005 | 86,959 | 340,784 | 1,450,98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辦理賬面值為人民幣242,74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9,824,000元)的若干物業的所有權證的手續。

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直線法於以下期間內折舊：

| | |
|-------|--------|
| 樓宇 | 13至20年 |
| 廠房及機器 | 3至10年 |
| 其他設備 | 3至5年 |
| 汽車 | 3至8年 |

永久業權土地位於印尼。

礦井建築物包括主要的和輔助的煤架及地下通道，以及就業務未來經濟利益資本化的其他採礦成本。就礦井建築物計提折舊，以根據其設計的估計產量及估計採礦年期計算的單位產量撇銷其成本。

資產減值詳情載於附註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

| | 軟件 人民幣千元 |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 勘探及評估資產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7,746 | 1,002,352 | 97,852 | 1,107,950 |
| 添置 | 883 | 88,288 | 7,734 | 96,905 |
| 轉讓 | – | 68,544 | (68,544) | – |
| 匯兌差額的影響 | (157) | (7,336) | (50) | (7,543)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472 | 1,151,848 | 36,992 | 1,197,312 |
| 添置 | 388 | 138,885 | 26,351 | 165,624 |
| 轉讓 | – | (21,361) | 21,361 | – |
| 匯兌差額的影響 | (159) | (9,285) | (1,437) | (10,881)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701 | 1,260,087 | 83,267 | 1,352,055 |
| 攤銷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3,045 | 140,300 | – | 143,345 |
| 年內攤銷 | 1,188 | 13,926 | – | 15,114 |
| 匯兌差額的影響 | (33) | – | – | (33)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00 | 154,226 | – | 158,426 |
| 年內攤銷 | 1,148 | 51,952 | – | 53,100 |
| 年內計提的減值(附註21) | – | 64,488 | 1,598 | 66,086 |
| 匯兌差額的影響 | (49) | (694) | – | (743)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299 | 269,972 | 1,598 | 276,869 |
| 賬面值 | | |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02 | 990,115 | 81,669 | 1,075,186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72 | 997,622 | 36,992 | 1,038,88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續)

上述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有限。軟件於五年內按直線法進行攤銷；採礦權根據有關實體的生產計劃於礦區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而礦區的已探明及估計儲量使用生產方法單位進行攤銷。

資產減值詳情載於附註2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抵押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59,651,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4,404,000元)的採礦權以取得銀行借貸人民幣912,45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7,758,000元)。

勘探及估值資產包括位於中國境內的鐵礦及位於澳大利亞的金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份金礦採場仍處於地質勘測階段，故有關成本仍入賬列作勘探及評估資產。

20. 預付租賃款項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就報告作出的分析： | | |
| 即期 | 42,873 | 63,100 |
| 非即期 | 285,636 | 314,534 |
| | 328,509 | 377,634 |

預付租賃款項於五至五十年受益期內進行攤銷。人民幣287,316,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3,225,000元)指預付予多名農民的租金，而並無就該等預付租金取得土地證書。

資產減值詳情載於附註2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將賬面值為人民幣15,006,000元的預付租賃款項質押，為來自客戶的墊款人民幣30,000,000元提供擔保(附註29)。年內就採購鐵精礦動用該筆墊款後，有關質押已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

由於國際市場鐵精礦售價持續下滑，本集團評估本集團鐵礦業務所用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根據資產各自的性質，相關資產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年內就該等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載列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19,573 | 7,909 |
| 無形資產 | 66,086 | – |
| 預付租賃款項 | 41,874 | – |
| | 227,533 | 7,909 |

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其使用價值釐定。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乃有關預測期間的貼現率、增長率以及鐵精礦售價及直接成本的預期變化。該等計算採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及按貼現率12%至14%計算作出的現金流預測。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則按2.5%的年增長率推斷。此增長率乃基於礦業增長率計算，且並無超過礦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

鐵礦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預算期內的現金流預測是基於合理預期毛利率計算，並考慮國際市場鐵精礦售價及鐵精礦生產直接成本預期變化。本公司董事相信，該等用以計算可收回金額的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總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結餘及有關變動：

遞延稅項負債

| | 可供出售投資 人民幣千元 |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於損益賬中扣除 | 932 | 3,807 | 4,739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32 | 3,807 | 4,739 |

遞延稅項資產

| | 呆賬 人民幣千元 | 增進會計折舊 人民幣千元 |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448 | 3,034 | 2,227 | 767 | 6,476 |
| 於損益賬中入賬 | 297 | 205 | 536 | 961 | 1,999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45 | 3,239 | 2,763 | 1,728 | 8,475 |
| 於損益賬中入賬 | 1,486 | 1,637 | 1,759 | 9,533 | 14,415 |
| 匯兌差額的影響 | - | (170) | (13) | (13) | (196)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31 | 4,706 | 4,509 | 11,248 | 22,694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505,907,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1,614,000元)可供抵銷將來溢利。由於難以估計將來溢利，因此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485,04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9,95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遞延稅項(續)

並無確認為遞延稅務資產的未確認稅務虧損將於下列年度到期：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二零一五年 | - | 4,019 |
| 二零一六年 | 14,849 | 15,211 |
| 二零一七年 | 39,178 | 41,007 |
| 二零一八年 | 104,978 | 116,401 |
| 二零一九年 | 108,087 | 124,417 |
| 二零二零年 | 140,089 | - |
| 無限期 | 77,861 | 98,896 |
| | 485,042 | 399,951 |

除上述暫時差額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其他可扣稅暫時差額為人民幣182,49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618,000元)。由於無可動用應課稅溢利扣除可扣稅暫時差額，故並無就有關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須繳納預扣稅。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故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就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應佔的暫時差額人民幣1,278,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795,000,000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23. 應收第三方貸款

該金額指為進行當地若干農民的重新分配而向撫順縣上馬鄉政府提供的墊款。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一年後收回。

24.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罕王澳大利亞之受限制存款為人民幣4,69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14,000元)，為無條件履約保證金，由澳大利亞礦山及石油環境治理部門管理，作為礦場營運商履行其租約復墾規定的擔保。人民幣11,820,000元為黃金期貨合約按金，而人民幣6,600,000元為銀行貸款儲備賬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存貨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製成品 | 32,415 | 35,135 |
| 在製品 | 57,686 | 38,367 |
| 配套材料 | 57,505 | 63,804 |
| | 147,606 | 137,306 |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 | |
| 關連方 | 98,097 | 36,569 |
| 第三方 | 238,326 | 88,253 |
| | 336,423 | 124,822 |
| 應收票據 | 92,326 | 209,955 |
| | 428,749 | 334,777 |
| 其他應收款項 | | |
| 向供應商墊款 | 12,992 | 17,016 |
| 銀行存款應收利息 | 15,227 | 10,413 |
| 按金(附註) | 30,015 | 26,840 |
| 資源稅按金 | 113,699 | 123,912 |
| 可收回增值稅 | 16,014 | 23,079 |
| 員工墊款 | 8,958 | 13,827 |
| 其他 | 21,703 | 22,155 |
| | 218,608 | 237,242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 647,357 | 572,019 |

附註：有關金額為中國相關條例就於採礦過程中履行環境責任規定的多項環境保護按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給予其鐵精礦及金礦客戶平均7天的信貸期，而鎳礦客戶的平均信貸期則為15天。以下為於呈報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後)根據發票日期所呈列的賬齡分析。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7天內 | 49,809 | 33,044 |
| 8天至90天 | 96,328 | 91,778 |
| 91天至1年 | 190,286 | - |
| | 336,423 | 124,822 |

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會考慮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由最初授出信貸日期至呈報日期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於本期間內，尚未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概無任何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的變動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年初及年終結餘 | 182 | 182 |

根據本集團的信貸期政策，銷售鐵精礦及金礦所產生且賬齡超過7天的貿易應收款項及銷售鎳礦所產生應收第三方且賬齡超過15天的貿易應收款項均被當作逾期。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8天至90天 | 96,328 | 91,778 |
| 91天至1年 | 190,286 | - |
| | 286,614 | 91,778 |

本集團未有就其餘已逾期應收款項作出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根據過往經驗及其後還款情況，該等金額仍被視為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其他應收款項中呆賬撥備的變動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年初結餘 | 2,793 | 1,604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5,949 | 1,189 |
| 年終結餘 | 8,742 | 2,793 |

2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 | | |
| 按公平值計量的上市股本投資 | 11,362 | 8,695 |
| 流動 | | |
| 按公平值計量的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 | 110,727 | — |
| | 122,089 | 8,695 |

上市股本投資表示本集團在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三間(二零一四年：兩間)公司的股本權益，該等投資於呈報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非上市管理投資為預付予國內持牌金融機構的定期資金，並按照金融機構於債券及票據的投資賺取浮動收益。該等投資於一年到期，且並不保證該等投資的回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少於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以浮動利率計息，年利率為0.35%(二零一四年：0.3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333,313,000元為票據的保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按每年0.30%至4.85%(二零一四年：3.30%至4.55%)的固定利率計息。

以美元、港元及澳元(各集團實體各自之外幣)計值之銀行結餘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美元 | 43,367 | 199,749 |
| 港元 | 1,140 | 211 |
| 澳元 | 17 | 1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 | | |
| 關連方 | 7,186 | 6,724 |
| 第三方 | 98,265 | 77,840 |
| | 105,451 | 84,564 |
| 應付票據 | 4,550 | 35,851 |
| | 110,001 | 120,415 |
| 其他應付款項 | | |
| 客戶墊款(附註) | 563 | 30,000 |
| 其他應付稅項 | 52,211 | 14,018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 212,332 | 153,689 |
| 外判服務應付款項 | 3,792 | 6,586 |
| 應付運輸費 | 11,369 | 27,565 |
| 應計開支 | 80,839 | 40,167 |
| 應付薪金及花紅 | 38,791 | 11,727 |
| 應付利息 | 2,970 | 7,673 |
| 其他 | 22,704 | 14,019 |
| | 425,571 | 305,444 |
| | 535,572 | 425,859 |

附註：

二零一四年結餘為客戶墊款，作為本集團向客戶供應鐵精礦的擔保，該墊款為無息且已於年內悉數用於購買鐵精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與供應商訂立的付款條款主要為獲授於收取供應商的貨物後9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呈報期末按收取貨品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0至90天 | 95,787 | 66,728 |
| 91至365天 | 7,935 | 14,108 |
| 一至兩年 | 346 | 1,384 |
| 兩至三年 | 21 | 1,528 |
| 超過三年 | 1,362 | 816 |
| | 105,451 | 84,56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借款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銀行貸款 | 2,894,509 | 2,226,168 |
| 其他貸款(附註a) | 78,843 | - |
| | 2,973,352 | 2,226,168 |
| 有抵押 | 2,603,352 | 1,686,168 |
| 無抵押 | 370,000 | 540,000 |
| | 2,973,352 | 2,226,168 |
| 定息 | 1,562,455 | 1,387,758 |
| 浮息 | 1,410,897 | 838,410 |
| | 2,973,352 | 2,226,168 |
| 應償還賬面值(附註b): | | |
| 一年內到期 | 2,761,947 | 1,636,485 |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146,504 | 589,683 |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 64,901 | - |
| | 211,405 | 589,683 |
| | 2,973,352 | 2,226,168 |

附註：

- (a) 該款項為政府就購買採礦權墊付的貸款。該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基準利率計息，並須於五年內償還。
- (b) 該等金額乃按相關貸款協議所載既定還款日期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借款(續)

本集團計息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 | 二零一四年 % |
|------|------------------|------------|
| 定息借款 | 4.83-8.00 | 6.27-8.00 |
| 浮息借款 | 1.32-5.00 | 1.23-6.46 |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按中國人民銀行所頒佈基準利率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息的浮息借款。利息每隔一個月、三個月、六個月或一年重設。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370,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40,000,000元)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楊敏女士及由楊敏女士控制的公司提供擔保。

除附註39所述抵押作為銀行借款擔保的資產外，楊敏女士及其子楊繼野先生連同彼等所控制公司為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715,40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137,758,000元)提供擔保。

31.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貸款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73,000元(二零一五年：零)乃免息、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有關出售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13。

32. 應付代價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就報告作出的分析： | | |
| 即期 | 69,608 | 82,683 |
| 非即期 | 223,007 | 206,652 |
| | 292,615 | 289,33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應付代價(續)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款項指：

- (a) 於二零一一年，Hanking (Indonesia) Mining Limited (「罕王(印尼)」)的附屬公司Denway Development Limited自獨立第三方收購PT Konutara Sejati(「KS」)及PT Karyatama Kona Utara(「KKU」)75%的股權。於二零一二年，罕王(印尼)的附屬公司世鈞有限公司自獨立第三方收購PT Konutara Prima (「KP」) 75%的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代價人民幣292,61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7,665,000元)於收購日期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確認。根據收購協議，此款項根據採礦開發進程分期償還，最後一筆款項於二零三二年到期。未來十二個月內應償還款項人民幣69,608,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1,013,000元)歸類為即期部份(基於董事就項目進展所作之估計)。

-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670,000元的餘額指收購罕王(印尼)70%的股權產生的應付Evergreen Mining Limited的代價。

33. 復墾撥備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於一月一日 | 68,090 | 71,115 |
| 折扣轉回 | 2,045 | 1,134 |
| 年內撥備 | 48,815 | 994 |
| 匯兌差額的影響 | (3,933) | (5,153)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5,017 | 68,090 |

34. 退休福利責任

本集團根據印尼勞動法為其位於印尼附屬公司的合資格僱員提供離職後福利。於二零一五年有權享受福利的僱員人數為10位僱員，於二零一四年為14位僱員。

離職後福利開支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現時服務成本 | 379 | 250 |
| 利息開支 | 73 | 37 |
| 撥回開支 | - | (89) |
| 過往服務成本 | - | 82 |
| 增加開支 | - | 77 |
| 總計 | 452 | 35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退休福利責任(續)

因本集團就該等離職後福利責任產生的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離職後福利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 | 1,148 | 876 |
| 未確認的精算虧損 | (125) | 64 |
| 負債淨額 | 1,023 | 940 |

僱員福利責任現值的變動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年初結餘 | 940 | 597 |
| 年內開支 | 452 | 357 |
| 其他全面收益 | (326) | - |
| 匯兌差額的影響 | (43) | (14) |
| 年末結餘 | 1,023 | 940 |

提供離職後福利的成本由獨立精算師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計算。精算估值使用以下關鍵假設進行：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 折現率 | 0.09 | 0.09 |
| 薪金增長率 | 0.10 | 0.10 |
| 死亡率 | 100% TMI3 | 100% TMI3 |
| 發病率 | 5% TMI3 | 5% TMI3 |
| 辭任率 | 30歲前每年2%， 隨後減少 | 30歲前每年2%， 隨後減少 |
| 正常退休率 | 1.00 | 1.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本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表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 | 股份數目 | | 股本 | |
|---|-------------------|---------------|------------------|----------------|
| | 二零一五年 '000 | 二零一四年 '000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
| 已發行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30,000 | 1,830,000 | 149,137 | 149,137 |

所有已發行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36. 資本承擔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 159,901 | 423,914 |

37.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年內經營租賃項下已付最低租賃付款： | | |
| — 廠房及機器 | 20 | 5,229 |
| — 物業 | 5,551 | 5,380 |
| | 5,571 | 10,60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經營租賃(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擁有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到期日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一年以內 | 2,919 | 890 |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3,140 | 56 |
| | 6,059 | 946 |

3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為由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其薪酬成本的特定百分比的供款以提供福利金。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僅有的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特定供款。

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金額披露於附註11。

39.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將若干資產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有關已抵押資產及相關賬面值的詳情載列如下：

| | 賬面值 | |
|----------|----------------|----------------|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採礦權 | 359,651 | 284,404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10,727 | 不適用 |
| 貿易應收款項 | 35,304 | 不適用 |
| 銀行存款 | 913,785 | 502,453 |
| 受限制現金存款 | 6,600 | 不適用 |
| 預付租賃款項 | 不適用 | 15,00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關連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另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已進行以下關連方交易：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向以下公司銷售貨品： 大連華仁貿易有限公司(附註a及c) | 230,105 | 226,827 |
| 向以下公司銷售原材料： 本溪罕王鐵選有限公司(附註a) | 1,423 | — |
| 以下公司收取的加工費： 本溪罕王鐵選有限公司(附註a) | 23,006 | 28,045 |
| 以下公司收取的租賃開支： 瀋陽盛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a) | 3,551 | 3,761 |
| 以下公司收取的運輸費： 撫順名揚運輸有限公司(附註b) | 3,027 | 24,037 |

附註：

- (a) 該等公司乃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楊敏女士控制的關連方。
- (b) 撫順名揚運輸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前乃由楊敏女士的侄子楊新環先生全資擁有，其後撫順名揚的股東更換為一名第三方。
- (c) 大連華仁貿易有限公司代理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有限公司(受楊敏女士控制)從本集團購買鐵精礦。

本集團已付／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所有酬金已於附註14及15披露。

41.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本集團取得有條件銀行信貸融資人民幣1,200,000,000元作營運資金用途，為期兩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 附屬公司名稱 | 主要業務 | 註冊成立／成立 及營運地點 | 已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 持有所有權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 |
|---|---------|--------------------------|-----------------------------|---------------------------|---------------------------|
| | |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
| <i>直接持有：</i> | | | | | |
| China Hanking Investment Limited | 投資控股 |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 群島」) | 普通股1.00美元 | 100.00 | 100.00 |
| 罕王澳大利亞有限公司 | 投資控股 | 澳大利亞 | 普通股100.00澳元 | 100.00 | 100.00 |
| Hanking (Indonesia) Mining Limited | 投資控股 | 英屬處女群島 | 普通股10美元 | 70.00 | 70.00 |
| <i>間接持有：</i> | | | | | |
| 中國罕王(香港)有限公司 | 投資控股 | 香港 | 普通股1.00港元 | 100.00 | 100.00 |
| China Hanking (BVI) International Limited | 投資控股 | 英屬處女群島 | 普通股1.00美元 | 100.00 | 100.00 |
| 瀋陽東洋煉鋼公用設施有限公司 | 銷售鐵礦石產品 | 中國 |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84,000,000美元 | 100.00 | 100.00 |
| 瀋陽元正實業有限公司 | 銷售鐵礦石產品 | 中國 |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00 | 100.00 |
| 撫順罕王做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 銷售鐵礦石產品 | 中國 |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00 | 100.00 |
| 撫順罕王毛公鐵礦有限公司 | 銷售鐵礦石產品 | 中國 |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00 | 100.00 |
| 撫順罕王興洲礦業有限公司 | 銷售鐵礦石產品 | 中國 |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00 | 10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 附屬公司名稱 | 主要業務 | 註冊成立/成立 及營運地點 | 已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 持有所有權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 |
|------------------------------------|---------|------------------|----------------------------|---------------------------|---------------------------|
| | |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
| 罕王礦業(香港)有限公司 | 投資控股 | 香港 | 普通股9,900,000美元 | 100.00 | 100.00 |
| 營口鑫旺合金爐料有限公司 | 金屬加工 | 中國 |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11,110,000元 | - | 55.00 |
| 本溪罕王礦業有限公司 | 銷售鐵礦石產品 | 中國 |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00 | 100.00 |
| 撫順罕王上馬礦業有限公司 | 銷售鐵礦石產品 | 中國 |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00 | 100.00 |
| 撫順罕王林場有限公司 | 銷售農林產品 | 中國 |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500,000元 | 100.00 | 100.00 |
| 世鈞有限公司 | 投資控股 | 香港 | 普通股10,000港元 | 70.00 | 70.00 |
| PT Konutara Prima | 投資控股 | 印尼 | 普通股27,600,000,000印尼盾 | 52.50 | 52.50 |
| Denway Development Limited | 投資控股 | 香港 | 普通股10,000港元 | 70.00 | 70.00 |
| PT Konutara Sejati | 銷售鎳礦石產品 | 印尼 | 普通股66,800,000,000印尼盾 | 52.50 | 52.50 |
| PT Karyatama Kona Utara | 投資控股 | 印尼 | 普通股66,800,000,000印尼盾 | 52.50 | 52.50 |
| 合龍有限公司 | 投資控股 | 香港 | 普通股10,000港元 | 52.50 | 52.50 |
| Harvest (Shenyang) Trading Limited | 銷售鎳礦石產品 | 中國 | 普通股2,000,000美元 | 52.50 | 52.50 |
| 罕王一富城鎳冶煉有限公司 | 金屬加工 | 印尼 | 普通股28,177,500,000印尼盾 | 75.00 | 75.00 |
| 罕王黃金礦業有限公司 | 投資控股 | 澳大利亞 | 普通股100.00澳元 | 100.00 | 10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列載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 附屬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 非控股權益所持所有權權益及 投票權比例 | | 非控股權益分攤虧損 | | 累計非控股權益 | |
|-------------------|-------------------|------------------------|------------------|------------------|------------------|------------------|------------------|
|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罕王(印尼)(附註) | 英屬處女群島 印尼 | 30% | 30% | (8,401) | (14,353) | 204,172 | 226,482 |
|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個別不重大附屬公司 | | | | | | - | 1,976 |
| | | | | | | 204,172 | 228,458 |

附註：罕王(印尼)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銷售及開採鎳礦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報告期末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附屬公司(即罕王(印尼))的財務資料摘要載於下文。以下財務資料摘要呈列集團內部對銷前的金額。

罕王(印尼)及其附屬公司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流動資產 | 57,413 | 67,305 |
| 非流動資產 | 767,478 | 773,860 |
| 流動負債 | 382,370 | 347,855 |
| 非流動負債 | -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340,498 | 381,183 |
| 非控股權益 | 102,023 | 112,127 |
| |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
| 收益 | - | 12,615 |
| 開支 | (39,562) | (74,679) |
| 年內虧損 | (39,562) | (62,064) |
| 其他全面虧損 | - | (5,432) |
| 全面虧損總額 | (39,562) | (67,496)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 (28,002) | (47,845) |
|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 (11,560) | (14,219) |
| | (39,562) | (62,064)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 (28,002) | (57,436)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11,560) | (10,060) |
| | (39,562) | (67,496) |
|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包括：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57 | 46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376,896 | 591,811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613,665 | 629,754 |
| | 990,618 | 1,221,611 |
| 流動資產 | | |
| 其他應收款項 | — | 4,243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8,526 | 3,197 |
| | 8,526 | 7,440 |
| 流動負債 | | |
| 借款 | 829,106 | 508,727 |
| 應付代價(見附註32) | — | 11,670 |
| 其他應付款項 | 8,544 | 2,776 |
| 流動負債淨值 | (829,124) | (515,733)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161,494 | 705,878 |
| 資本及儲備 | | |
| 股本(見附註35) | 149,137 | 149,137 |
| 儲備 | 12,357 | 267,058 |
| 總權益 | 161,494 | 416,195 |
| 非流動負債 | | |
| 借款 | — | 289,683 |
| | 161,494 | 705,878 |

附註：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一股罕王投資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續)

儲備變動

| | 股本 人民幣千元 |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 股份溢價及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149,137 | 193,064 | 150,276 | 492,477 |
|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39,682) | (39,682) |
| 股息 | – | – | (36,600) | (36,600)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9,137 | 193,064 | 73,994 | 416,195 |
|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254,701) | (254,701)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9,137 | 193,064 | (180,707) | 161,494 |

詞彙釋義

| | | |
|-----------------|---|---|
| 「傲牛鐵礦」 | 指 | 位於撫順後安鎮，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傲牛礦業經營的鐵礦區 |
| 「傲牛礦業」 | 指 | 撫順罕王傲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章程細則」 | 指 | 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六日於股東大會通過的，由本公司股份開始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買賣起生效的，經不時修訂的章程細則 |
| 「澳元」 | 指 | 澳大利亞法定貨幣 |
| 「審核委員會」 | 指 |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
| 「澳洲」或「澳大利亞」 | 指 | 澳大利亞聯邦 |
| 「本溪鐵選」 | 指 | 本溪罕王鐵選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 「本溪鐵礦」 | 指 | 位於本溪市，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本溪礦業經營的鐵礦區 |
| 「本溪礦業」 | 指 | 本溪罕王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BSM」 | 指 | PT Bhumi Swadaya Mineral，一家於印尼成立的有限公司，運營其旗下的BSM碼頭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報告而言，對於「中國」的提述並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
| 「世鈞」 | 指 | 世鈞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持有KP的75%股權 |
| 「公司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 |
| 「本公司」或「公司」或「我們」 | 指 |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

詞彙釋義

| | | |
|--------------------|---|--|
| 「控股股東」 | 指 | 具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指楊敏女士、楊繼野先生、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Bisney Success Limited及Best Excellence Limited |
| 「大連華仁」 | 指 | 大連華仁貿易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 「駿威」 | 指 | Denway Development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持有KS及KKU的75%股權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EBITDA」 | 指 |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是Earnings Before Interest, Taxes, Depreciation and Amortization的縮寫，即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利潤 |
| 「Evergreen Mining」 | 指 | Evergreen Mining Limited，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罕王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 | 指 | 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 「撫順上馬」 | 指 | 撫順罕王上馬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本集團」或「集團」或「罕王」 | 指 |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罕王澳大利亞」 | 指 | 罕王澳大利亞有限公司，一家於澳大利亞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罕王黃金」 | 指 | Hanking Gold Mining Pty Ltd，一家於澳大利亞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罕王集團」 | 指 | 罕王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六年四月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由楊敏女士持有88.96%及其他個人持有。罕王集團為控股公司，其為控股股東所控制的公司 |
| 「罕王(印尼)」 | 指 | Hanking (Indonesia) Mining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
| 「罕王礦業(香港)」 | 指 | 罕王礦業(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詞彙釋義

| | | |
|------------------|---|--|
| 「合龍」 | 指 | 合龍有限公司，於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為駿威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
| 「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 | 指 | 董事會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 |
| 「HMNS」 | 指 | PT Hanking Makmur Nickel Smelt (罕王富域鎳冶煉有限公司)，一家於印尼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
| 「港元」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 |
| 「香港」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香港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控制的資源」 | 指 | 控制的資源是在位置距離很遠不足於確保連續性，但間距足以對其連續性進行合理假設的地方通過鑽孔或其他取樣方法取樣，其地理資料的獲得有合理可靠性的礦產資源 |
| 「推斷的資源」 | 指 | 推斷的資源是通過鑽孔或其他取樣方法獲得的地質證據尚不能可信地預測礦化連續性，地質資料尚未合理可靠獲得的礦產資源 |
| 「印尼」 | 指 | 印度尼西亞共和國 |
| 「印尼鎳礦項目」 | 指 | 本公司透過KKU、KP及KS經營的位於印尼東南蘇拉威西省北科納威縣的紅土鎳礦項目 |
| 「印尼盾」 | 指 | 印尼法定貨幣 |
| 「JORC」 | 指 | 澳大利亞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 |
| 「JORC規範」 | 指 | JORC規範2012版本 |
| 「KKU」 | 指 | PT Karyatama Konawe Utara，一家於印尼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間接附屬公司 |
| 「公里」 | 指 | 公里 |
| 「平方公里」 | 指 | 平方公里 |

詞彙釋義

| | | |
|---------------------|---|---|
| 「KP」 | 指 | PT Konutara Prima，一家於印尼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間接附屬公司 |
| 「KS」 | 指 | PT Konutara Sejati，一家於印尼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間接附屬公司 |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指 |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即本年報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上市規則」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
| 「毛公鐵礦」 | 指 | 位於撫順石文鎮，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毛公礦業經營的鐵礦區 |
| 「毛公礦業」 | 指 | 撫順罕王毛公鐵礦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名城運輸」 | 指 | 撫順名城運輸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有限責任公司 |
| 「名揚運輸」 | 指 | 撫順名揚運輸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有限責任公司，其為撫順名城運輸有限公司的聯屬公司 |
| 「毫米」 | 指 | 毫米 |
| 「米」 | 指 | 米 |
| 「平方米」 | 指 | 平方米 |
| 「立方米」 | 指 | 立方米 |
| 「提名委員會」 | 指 |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
| 「Northeastern Lion」 | 指 | Northeastern Lion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有限公司，現已更名為Hanking (Indonesia) Mining Limited，其間接持有KKU、KS及KP75%的股權 |
| 「招股章程」 | 指 |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

詞彙釋義

| | | |
|-------------------------|---|---|
| 「探明的資源」 | 指 | 在礦區的勘探範圍依照勘探的精度詳細查明了礦床的地質特徵、礦體的形狀、產狀、規模、礦石品質、品位及開採技術條件，礦體的連續性已經確定，礦產資源量所依據的資料詳盡，可信度高的礦產資源 |
| 「薪酬委員會」 | 指 |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貨幣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
| 「上馬鐵礦」 | 指 | 位於撫順上馬鄉，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撫順上馬經營的鐵礦區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盛泰物業」 | 指 | 瀋陽盛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有限責任公司 |
| 「SXO」 | 指 | 位於西澳大利亞Yilgarn地區的南十字金礦(Southern Cross Operation，簡稱SXO項目) |
| 「SXO金礦項目」或 「南十字金礦項目」 | 指 | 位於西澳大利亞Yilgarn地區，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罕王黃金運營的南十字金礦項目 |
| 「美國」 | 指 | 美利堅合眾國 |
| 「美元」 | 指 | 美國法定貨幣 |
| 「公用設施」 | 指 | 瀋陽東洋煉鋼公用設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興洲鐵礦」 | 指 | 位於撫順東洲區，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興洲礦業經營的鐵礦區 |
| 「興洲礦業」 | 指 | 撫順罕王興洲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